

公司代码：688368

公司简称：晶丰明源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部分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胡黎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星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星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48,120,320元（含税），占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6.63%。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上述2021年度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金额暂按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62,030,080股计算，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2021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计算基础。

上述事项已获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公司未来发展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1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5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2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2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3

备查文件目 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文本
	经公司负责人签名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晶丰明源	指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晶丰香港	指	晶丰明源半导体（香港）有限公司、Bright Power Semiconductor (Hong Kong) Limited，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莱狮	指	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芯飞	指	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杭州晶丰	指	杭州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晶丰	指	成都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晶哲瑞	指	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宁波沪蓉杭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沪蓉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奥银	指	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凌鸥、凌鸥创芯	指	南京凌鸥创芯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集成电路、芯片、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采用半导体制作工艺，把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二极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互连一起，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集成电路设计	指	将系统、逻辑与性能的设计要求转化为具体版图物理数据的过程
集成电路版图设计	指	又称版图设计，集成电路设计过程的一个工作步骤，即把有连接关系的网表转换成晶圆制造厂商加工生产所需要的版图连线图形的设计过程
模拟芯片	指	Analog IC，处理连续性模拟信号的集成电路芯片被称为模拟芯片。模拟信号是指用电参数，如电流和电压的值，来模拟其他自然量而形成的电信号，模拟信号在给定范围内通常表现为连续的信号。模拟芯片可以作为人与设备沟通的界面，并让人与设备实现互动，是连接现实世界与数字虚拟世界的桥梁，也是实现绿色节能的关键器件
LED	指	发光二极管（Light Emitting Diode）其核心部分是由 p 型半导体和 n 型半导体组成的晶片，在 p 型半导体和 n 型半导体之间有一个过渡层，称为 PN 结。在半导体材料的 PN 结中，注入的少数载流子与多数载流子复合时会把多余能量以光的形式释放出来，从而把电能直接转换为光能
LED 照明	指	采用 LED 作为光源的照明方式
晶圆	指	又称 wafer，是硅半导体集成电路制作所用的硅晶片，由于其形状为圆形，故称为晶圆；在硅晶片上可加工制作成各种电路元件结构，使其成为有特定电性功能的 IC 产品

封装	指	把晶圆上的硅片电路，用导线及各种连接方式，加工成含外壳和管脚的可使用芯片成品的生产加工过程
IDM	指	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 的缩写，即集成电路整合元件企业运营模式，该类公司采用垂直布局，涵盖集成电路设计、晶圆加工及封装和测试等各业务环节，形成一体化的完整运作模式
Fabless	指	无晶圆厂的集成电路企业经营模式，采用该模式的厂商仅进行芯片的设计、研发、应用和销售，而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外包给专业的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厂商
AC/DC	指	交流转直流的电源转换器
DC/DC	指	直流转直流的电源转换器
BCD 工艺	指	一种单片集成工艺技术。这种技术能够在同一芯片上制作双极性晶体管 Bipolar、CMOS 和 DMOS 器件，因而被称为 BCD 工艺
MCU	指	Micro Control Unit 的缩写，即微控制单元，又被称为单片微型计算机、单片机，是集 CPU、RAM、ROM、定时计数器和多种 I/O 接口于一体的芯片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晶丰明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Bright Power Semiconducto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Psem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胡黎强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江路5005弄3号9-12层、2号102单元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地址发生变更： 变更前：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666弄2号5层504-511室 变更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江路5005弄3号9-12层、2号102单元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江路5005弄星创科技广场3号9层-12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03
公司网址	www.bpsemi.com
电子信箱	IR@bpsemi.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星辰	张漪萌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江路5005弄星创科技广场3号9层-12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江路5005弄星创科技广场3号9层-12层
电话	021-50278297	021-50278297
传真	021-50275095	021-50275095
电子信箱	IR@bpsemi.com	IR@bpsemi.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管理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晶丰明源	688368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一芳、谢嘉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的保荐机构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 人姓名	孟晓翔、袁海峰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年10月14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的财务顾问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蒋文凯、李洲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不适用(注)

注：公司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财务顾问，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在审核当中。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 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2,302,348,183.58	1,102,942,313.83	108.75	873,676,94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677,420,694.85	68,863,250.12	883.72	92,343,91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的净利润	578,513,329.24	27,631,579.97	1,993.67	79,259,40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505,231,834.50	-4,954,634.16	不适用	68,647,607.49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 上年同期 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资产	1,906,956,264.11	1,258,967,839.77	51.47	1,132,706,189.29
总资产	2,766,435,651.73	1,627,590,561.92	69.97	1,372,366,742.9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 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95	1.12	877.68	1.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56	1.11	851.35	1.89
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股)	9.35	0.45	1,977.78	1.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1.24	5.76	增加35.48个百分点	21.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5.22	2.31	增加32.91个百分点	18.4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2.98	14.29	减少1.31个百分点	7.7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整体销售收入 23.0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8.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83.72%；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5.7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993.67%。

报告期内，公司共推出两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连同历年推出的股权激励计划，2021 年公司承担因股权激励产生的费用共 1.56 亿元，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52.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72.61%。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76,643.57 万元，同比增长 69.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695.63 万元，同比增长 51.47%。

上述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的增长，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数量增加、单价提升及产品结构优化、参股公司投资收益增加等几个因素：

1、销售数量增加：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下游需求旺盛，但受上游整体产能不足影响，公司产品整体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14.76%；

2、产品单价提升：报告期内，上游产能紧张，下游需求旺盛，为平衡客户需求，公司对产品价格进行了调整，单价提升带动产品综合毛利率由上年同期 25.45%增加至 47.93%，增加 22.48 个百分点；

3、产品结构优化：为了更加充分利用现有资源，配合公司产品策略，报告期内公司对 LED 照明产品结构进行了优化，提高了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的交付优先级，公司智能 LED 电源驱动芯片占整体销售收入比例由上年同期 36.78%增加至 46.19%，增加 9.41 个百分点；

4、投资收益增加：报告期内，因确认参股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及出售参股公司股权带来的投资收益合计 7,194.04 万元。其中，上海类比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因获得上海临港新片区科创一期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机构投资，公司因公允价值提升及出售股权合计收益 3,986.10 万元；上海爻火微电子有限公司因获 IDG 资本旗下天津德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公允价值提升，公司收益 1,335.02 万元；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对南京凌鸥创芯电子有限公司评估增值，公司收益 1,719.03 万元。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07,514,538.24	658,020,174.05	759,086,067.08	477,727,40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165,287.88	266,512,321.41	237,776,750.39	103,966,33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790,479.26	209,504,368.03	233,021,581.93	71,196,90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03,658.96	234,880,159.68	252,948,147.94	-4,000,132.0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484,717.60		17,666,036.39	10,409,340.4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1,095,656.17		28,165,758.32	3,737,994.0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3,918.0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36,411.61		-3,274.18	366,280.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805.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897,387.87		4,596,850.38	1,453,833.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39,208.68			
合计	98,907,365.61		41,231,670.15	13,084,504.16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3,190,055.78	583,399,648.91	270,209,593.13	19,155,256.90
应收款项融资	91,377,463.17	118,635,234.56	27,257,771.39	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6,450,300.73	173,890,700.00	67,440,399.27	71,940,399.27
合计	511,017,819.68	875,925,583.47	364,907,763.79	91,095,656.17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在经历了疫情反复、行业整体产能不足等困难后，全球半导体市场仍继续保持增长的态势。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统计，2021 年前三季度，中国集成电路产业继续平稳增长，集成电路设计业同比增长 18.1%，销售额达到 3,111 亿元。

受到国际局势影响，行业上游产能供应不足；芯片产品需求端因汽车销量增加及新冠疫情催生出居家办公需求增加而呈爆发式增长，行业整体处于供需失衡的状态。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强供应链管理及持续的工艺改进，保障产品供应、优化产品结构、动态调整价格策略，从而实现营业收入的大幅增长；同时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通过持续的股权激励吸引人才并结合资本市场并购方式，积极推进新产品线布局及发展。

1、提升产品供应能力，优化主营业务结构，新业务进展顺利取得业绩高速增长

公司 2021 年整体业绩情况较上年同期实现高速增长。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30,187.65 万元，同比增长 108.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742.07 万元，同比上升 883.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851.33 万元，同比上升 1993.67%。

2021 年，公司共推出两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连同公司历年推出的各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年度上市公司承担股份支付费用 15,623.25 万元，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2021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802.99 万元，同比增长 452.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912.26 万元，同比增长 572.61%。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76,643.57 万元，同比增长 69.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695.63 万元，同比增长 51.47%。

本年度，面对上游供应产能紧张的情况，公司通过加强供应链管理、增加战略合作供应商、通过预付款保证产能等方式，保证产品供应。同时面对下游客户增长的需求，通过优化产品结构，调整产品价格等方式，做到了短期的利润提升和中长期增长策略的平衡。公司根据供需双方变化进行动态调整，实现主营业务大幅增长；同时，大力推动新业务发展，2021 年完成 AC/DC 系列新品验证，开始推向市场并取得喜人的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线销售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2020 年	2021 年	增长
通用 LED 照明驱动芯片			
销售收入	62,913.58	105,757.55	68.10%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57.05%	45.94%	下降 11.11 个百分点
出货量（万颗）	383,031.87	377,419.30	-1.47%
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			
销售收入	40,567.20	106,353.14	162.17%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36.79%	46.20%	上升 9.41 个百分点
出货量（万颗）	129,035.71	233,746.76	81.15%

电机驱动芯片			
销售收入	2,251.43	3,813.75	69.39%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2.04%	1.66%	下降 0.38 个百分点
出货量（万颗）	2,699.97	3,971.02	47.08%
AC/DC 电源芯片			
销售收入	1,140.79	8,578.04	651.94%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03%	3.73%	上升 2.70 个百分点
出货量（万颗）	5,244.65	21,403.86	308.11%
晶圆产品			
销售收入	3,398.31	5,685.17	67.29%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3.08%	2.47%	下降 0.61 个百分点
出货量（万颗）	90,498.93	64,092.81	-29.18%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10,271.31	230,187.65	108.75%

注：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 47.17 万元。

● 通用 LED 照明驱动产品

2021 年，面对行业整体供给趋紧、下游需求爆发带来的供需失衡情况，公司基于原材料成本上涨与客户需求平衡的角度，提高了通用产品价格，同时通过不断迭代的工艺平台持续保持产品成本的竞争能力。为了逐步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在上游产能趋紧时，公司优先供应智能 LED 照明驱动产品，产品销量较上年同期有小幅下降。报告期内，公司通用 LED 照明驱动产品共推出 46 颗新产品。

● 智能 LED 照明驱动产品

2021 年，公司结合供需不平衡的市场环境与未来发展的综合考虑，在 LED 照明行业需求旺盛的阶段，全力保障智能 LED 产品的销售，实现 LED 照明产品销售结构优化，同时公司当年共推出 61 颗智能 LED 照明驱动新品，全年产品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81.15%；2021 年度，公司智能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由 2020 年的 36.79% 提升至 46.20%，超过通用 LED 照明驱动产品成为公司主要销售收入组成部分。其中，智能 LED 照明驱动产品线中的无线调光调色产品销售收入 3.6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5.72%；高性能灯具产品当年实现销售收入 2.2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43.78%。

随着智能家居应用场景增多，消费者对产品的接受度进一步提升，市场渗透率不断增加，智能 LED 照明驱动产品将进入快速发展阶段，未来一至两年，预计将成为公司业绩贡献主要部分。

● 电机驱动产品

2021 年，公司全年销售电机产品 3,813.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9.39%。其中，应用于吊扇、吊扇灯及风扇的直流无刷电机解决方案当年实现销售收入 2,922.39 万元，较上年增长 93.75%。

● 内置 AC/DC 电源芯片

2021 年度，公司内置 AC/DC 电源产品线成功开发 15 颗新产品，产品应用由冰箱、洗衣机、空调等大家电扩展到了吹风机、空气炸锅等小家电产品，小家电产品凭极简的外围，推出后深受客户的青睐。

在市场推广方面，公司推出的应用于大家电的内置 AC/DC 电源产品，在美的商用冰箱、创维洗衣机和重要板卡厂（麦格米特）空调等项目上成功量产，小家电应用在九阳（SN）和天喜的空气炸锅等项目上也成功批量生产；

● 外置 AC/DC 电源芯片

2021 年，公司外置 AC/DC 电源芯片产品线完成了 20W 手机快充原边控制芯片及副边同步整流芯片的研发并已推向市场，同时完成了 65W 快充产品的预研工作，产品即将进入公司内部测试阶段。

2、产品线延伸，DC/DC 电源管理产品研发取得重大突破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集中研发资源在 CPU/GPU 供电的大电流 DC/DC 电源芯片领域发力。截止 2021 年底，DC/DC 事业部总人数已达 61 人。报告期内，公司在该领域取得重大技术突破，完成了数字多相控制器的研发工作，该产品的推出，填补了国内技术空白。目前产品已完成内部评估，进入客户送样阶段。

3、通过资本市场并购，拓展产业布局

公司近年来持续通过对外投资、与半导体行业上下游企业进行深度合作等方式拓展产业布局。2021 年 6 月，公司基于产业协同目的，筹划收购南京凌鸥创芯电子有限公司 95.75% 股权。南京凌鸥主要产品为电机控制 MCU，其产品有助于公司在变频吊扇灯及变频家电领域提升整体解决方案竞争力，还能扩展公司在电动车辆、伺服控制、电动工具等细分市场的芯片研发能力，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2021 年 11 月，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了进一步加强双方在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外置 AC/DC 电源管理芯片业务方面的协同效应及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增加盈利能力，公司收购上海芯飞 49% 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上海芯飞 100% 股权。

4、持续迭代工艺技术，保证产品交付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第四代 BCD-700V 工艺开发了新的供应商并实现量产，使晶圆产能获得充足保障。同时，公司第五代 BCD-700V 高压集成工艺平台进入批量量产阶段，由此将助力公司芯片成本进一步降低以及交付能力进一步提升。

5、保持研发投入，持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吸引人才

2021 年，公司根据发展战略，持续保持高力度研发费用投入，最大程度保证新产品研发进程的推进。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研发费用投入见下表：

单位：万元	2020 年	2021 年	增长
LED 照明驱动芯片			
研发费用	12,122.58	11,266.66	-7.06%

电机驱动芯片			
研发费用	658.28	1,262.59	91.80%
AC/DC 电源芯片			
研发费用	2,451.46	9,398.46	283.38%
DC/DC 电源芯片			
研发费用	526.96	7,963.44	1411.20%
研发费用合计	15,759.28	29,891.15	89.67%

注：LED 照明驱动芯片研发费用下降系报告期内该产品线研发人员承担的股份支付费用减少所致，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LED 照明驱动芯片产品线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1.37%。

同时，公司不断引入优秀的研发及各类人才，增强公司竞争实力。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427 人，较上年同期增长 35.99%，其中，研发人员 272 人，较上年同期增加 76 人，同比增长 38.78%。

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两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目前共有四期尚在有效期的股权激励计划，当年累计向 177 名员工授予限制性股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晶丰明源是国内领先的电源管理驱动类芯片设计企业之一，主营业务为模拟半导体电源管理类芯片的设计、研发与销售。

公司现有产品包括 LED 照明驱动芯片、电机驱动芯片、AC/DC 电源芯片、DC/DC 电源芯片等，其中 LED 照明驱动芯片包括通用 LED 照明驱动芯片、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AC/DC 电源管理芯片包括内置 AC/DC 电源芯片及外置 AC/DC 电源芯片。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通用 LED 照明驱动芯片是指应用于日常 LED 照明产品的恒流驱动芯片。

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是指在通用产品的基础上增加了信息接口或模组，模组电源芯片以及带调光或者调色接口的恒流驱动芯片，主要应用于照明的多元智能化场景。

电机驱动芯片是指集成了电机的控制速度、力矩控制、位置控制以及过载保护等功能的电路，主要应用于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工业伺服等领域，是电机驱动系统的电源管理驱动芯片。

内置 AC/DC 电源芯片作为电压转换器的驱动控制芯片，将 220V 交流市电转换为目标所需的低压直流电，向大、小家电内的微控制器 MCU 或其它用电单元提供精确稳定的电能，使其能够在各种外界环境中保持长时间正常工作。

外置 AC/DC 电源芯片，是给手机充电和适配器供电的电源模组的核心控制器件，负责将交流电高效地转化为所需的直流电源。晶丰明源的外置 AC/DC 电源芯片采用了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驱动及控制技术，与同类产品相比具有更高的性价比。其适用的终端设备包括：手机快充、机顶盒、路由器、视频监控以及如扫地机器人、剃须刀等家庭护理工具等。

DC/DC 电源芯片，是将一个直流电压转换为另一个直流电压的电源控制器。目前公司优先开发的 DC/DC 电源芯片为大电流降压型 DC/DC 芯片，产品类型主要包括开关电源控制器、负载点电

源等，主要功能是将高压直流输入电压转换为低压直流输出电压，给系统中的主芯片及外设供电；主要应用场合为服务器、通信基站、交换机以及 PC 等。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 Fabless 模式进行经营，同时增加自研芯片制造工艺和封装制造工艺。该模式有助于公司不断提升业务灵活性。

1、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研发以客户需求为主，根据业务部门收集的国内外市场及客户动态形成调研需求，研发部门及产品部门制定产品立项报告并逐步完成产品研发工作；公司也通过产学研、战略合作等模式，加强技术开发及技术储备。

2、采购模式

Fabless 模式下，公司采购的主要产品为根据自主研发设计的集成电路布图交付给晶圆制造商而生产的定制化晶圆。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以外协加工为主，产品主要的生产环节包括晶圆中测、封装、测试等均通过委托第三方加工的方式完成。在封装和测试阶段，封装和测试厂商完成芯片封装和测试，并将经过封装并测试合格的芯片产品入库或发往指定的交货地点。

4、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主要通过经销商销售产品。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集成电路设计”（代码：6520）。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归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公司的主要产品 LED 照明驱动芯片、内置 AC/DC 电源管理芯片、外置 AC/DC 电源管理芯片及 DC/DC 电源管理芯片，均属于模拟芯片行业中电源管理芯片范畴。

模拟芯片具有下游应用领域广泛、终端产品分散等特点，不易受特定产业景气波动影响，市场增速也较为稳定。根据全球半导体贸易协会（WSTS）数据，2020 年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达 4,331 亿美元，模拟芯片市场规模 540 亿美元，占半导体市场规模 13%，2021 年模拟芯片市场规模增速为 21.7%，达到 677 亿美元。根据 IC Insight 预测，2020-2025 年，模拟芯片行业的复合增长率将达 8.20%。

电源管理芯片作为应用最广泛的模拟芯片，近年来，由于 5G、物联网、新能源汽车等新兴行业的发展迅速，驱动电源管理芯片市场需求持续上升。国际市场调研机构 TMR 预测，到 2026 年全球电源管理芯片的市场规模将达到 565 亿美元，2018-2026 年间年复合增长率将达 10.7%。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在 LED 照明行业发展的各个阶段均率先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领先的技术及研发实力保证了公司在通用 LED 照明驱动芯片及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领域均具有一定的市场领先优势。

在内置 AC/DC 电源芯片大家电应用领域及外置 AC/DC 电源芯片应用的快充领域，主要市场长期被国外厂商如 PI、三垦、安森美等占据，本土配套率不足 5%，仍处于初步进入市场阶段。在应用于 CPU/GPU 领域的大电流 DC/DC 电源芯片，市场完全被国外竞争对手英飞凌、TI、MPS 等占据，暂时没有国产厂商进入该市场。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代 BCD-700V 工艺平台进入量产阶段，将使产品成本进一步降低，同时优化了晶圆产能的有效利用。

近年来，随着中美“科技战”等不利因素，集成电路成为双方博弈的重要领域，美国多次对华为、中兴等企业出手，使得我国越发意识到集成电路的重要性，技术“自主可控”已经成为国内企业产业转型升级的基础。晶丰明源基于原有 LED 照明市场的技术积累，已逐步开发出应用于大、小家电的内置 AC/DC 电源芯片以及应用于充电器、适配器的外置 AC/DC 电源芯片产品。报告期内，针对我国大电流 DC/DC 行业的技术空白，公司开发出国内首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多相控制器产品，目前产品已完成客户验证，进入市场推广阶段。

恰逢行业下游客户正处于选择各个关键配件进行国产替代的黄金时期，未来，公司将不断向客户提供更具成本优势、性能进一步优化的产品。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目前公司技术水平先进、工艺节点成熟，并拥有多项专利和专有技术，多项核心技术处于国际或国内先进水平。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掌握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用途	技术水平
1	700V 高压集成工艺	700V 高压集成工艺是一个包括低压，中压，高压到超高压的元器件的工艺集成，在中压、高压、超高压的元器件主要包括 MOS 晶体管，LDMOS 晶体管，JFET 晶体管以及 LDMOS+JFET 的复合管。工艺技术可以降低芯片生产的成本、提高芯片的性能。	国内先进

2	SOT33 高集成度封装技术	SOT33 高集成度封装技术包括 4 种芯片封装结构, 采用了超薄、多排铜框架工艺, 宽引进设计技术, 可以实现单、双芯片封装, 具有体积小, 散热性好, 易于切割等优势。	国际先进
3	寄生电容耦合及线电压补偿恒流技术	该技术运用了寄生电容耦合的过零检测技术, 解决了过去变压器辅助绕组检测技术带来的高成本、低生产效率问题, 降低了成本并提升了芯片整体集成度; 运用了线电压补偿技术, 确保芯片具有高精度恒流特性。	国际先进
4	单电阻过压保护技术	通过增加保护电路设计, 降低输出电容耐压, 优化电容成本, 并提升驱动电源的可靠性, 保证在灯珠在开路接灯时不会由于电压过高而烧毁, 提高照明产品稳定性。	国际先进
5	过温闭环控制降电流技术	通过温度反馈智能调节电路设计, 确保 LED 灯在高温时不会熄灭或闪烁, 并防止灯珠高温后烧断, 保护灯珠, 并减少了 LED 灯散热成本。	国际先进
6	无频闪无噪声数模混合无级调光技术	运用了 1% 深度调光技术, 把输入的 PWM 调光信号转化为芯片内部的模拟调光信号, 实现了无频闪、无噪声的无极调光。高精度小体积智能混色技术, 搭配 PWM 调光电源实现了调光调色温的智能 LED 照明。	国际先进
7	智能超低待机功耗技术	原开关面板控制关闭后即无电流, 因为智能化开关关闭后通过软件控制没有断电, 在无断电的情况下保证节能。	国际先进
8	多通道高精度智能混色技术	通过全色域多通道混色技术, 突破了传统 RGB 混色色域不足且精确度低的技术难点, 实现了彩色智能照明, 全色域调光精度达到 0.1%。	国际先进
9	高兼容无频闪可控硅调光技术	采用了可控硅调光器的检测电路和泄放回路控制, 提升了 LED 灯对可控硅调光器的兼容性, 不会出现闪烁。	国际先进
10	单火线智能面板超低电流待机技术	通过电路结构图优化实现了 2 毫瓦超低待机功耗, 解决了目前市面上待机功耗大引起的单火线智能面板无法关断灯泡的问题。	国际先进
11	AC/DC 高侧电源芯片集成 VCC 电容技术	家电和智能照明辅助电源芯片, 通过集成了芯片的 VCC 电容, 省去了外部电容, 节约了体积和成本, 并提升了电源的可靠性。	国内先进
12	多相电源提升动态响应技术	在检测到负载急剧增加时, 通过智能变化多相电源控制器的控制信号, 来给负载补充能量, 防止输出跌落, 提升了 DC/DC 多相控制器的动态响应能力。	国内先进

核心技术先进性如下:

公司是国内率先实现 LED 照明驱动芯片国产化的企业之一, 目前已成长为国际领先的 LED 照明驱动芯片设计企业之一。公司在高精度恒流技术等方面实现了技术突破, 掌握了 LED 照明驱动芯片设计的关键性技术, 并推出了 LED 照明驱动的整体解决方案。上述研发成果突破了国外芯片企业对 LED 照明驱动芯片的垄断, 并在恒流精度、源极驱动等技术指标上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LED 照明驱动电路设计较为复杂, 除照明驱动芯片外, 下游厂商在制造电源模块时还需要同时应用 MOS (绝缘栅型场效应管)、VCC 电容等元器件。公司突破了产品集成度的限制, 于行业内率先实现了单芯片及无 VCC 电容的产品设计, 增强了我国 LED 产业的竞争力。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知识产权项目申请 133 件（其中发明专利 64 件），共 154 件知识产权项目获得授权（其中发明专利 20 件）。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获得国际专利授权 10 项，获得国内发明专利授权 8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93 项，软件著作权 7 件，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243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64	20	280	98
实用新型专利	15	31	186	193
软件著作权	0	7	0	7
其他	54	96	201	243
合计	133	154	667	541

注：

- 1、上述知识产权数据包含晶丰明源及全资子公司上海莱狮、上海芯飞；
- 2、本年新增知识产权数据包含转让获得和自主申请两部分；
- 3、其他知识产权为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 4、数据差异为本期统计口径中加入上海芯飞原有知识产权。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98,911,477.87	157,592,799.40	89.67
研发投入合计	298,911,477.87	157,592,799.40	89.6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2.98	14.29	-1.31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投入研发费用大力开拓新产品线，同时积极招揽 AC/DC 及 DC/DC 产品研发人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增加至 272 人，较上年同期增加 38.78%；研发人员数量的增加带来研发人员薪酬及支付给研发人员的股权激励费用增加，使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较上期增加 89.6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智能线性调光LED驱动芯片	6,000.00	2,031.69	3,049.47	持续研发阶段	采用智能调光控制技术，优化的线电压补偿技术以及内置的高性能的数字低通滤波技术，从而在实现闭环恒流输出的同时能够对输出电流进行连续的、大范围的线性调节	国内先进	主要用于智能照明、LED光源类产品
2	开关型智能调光驱动芯片	3,000.00	698.49	1,327.25	持续研发阶段	通过专门的快启电路、供电技术、数字 COMP 技术和外置单电阻，从而实现启动速度快、无需外置 VCC 电容和 OVP 功能	国内先进	主要应用于灯丝灯、筒灯、球泡灯等小型灯具
3	高功率因数高性能电源芯片	4,000.00	899.25	2,244.50	持续研发阶段	通过芯片内置的 JFET 来提供芯片的供电电压，并且通过抗干扰的开路保护设计和芯片内置的 THD 补偿，同时提高芯片的功率因数，减小电源的输入电流谐波。	国内先进	主要面向 LED 球泡、吸顶灯应用、智能照明等多种应用
4	MOS&IGBT 驱动器	3,000.00	1,100.02	1,463.80	持续研发阶段	通过上通道和下通道独立输入，内置死区时间防止直通，使得集成的逻辑控制模块适用于最低 3.3V 的标准 CMOS 和 TTL 逻辑输入	国内先进	主要应用于直流无刷电机，步进电机，开关电源，LED 驱动，白色家电等
5	高压功率集成工艺开发	10,000.00	2,118.34	3,093.65	持续研发阶段	进一步提升芯片集成度、降低芯片生产的成本、提高芯片的性能和可靠性	国内先进	主要应用于 LED 照明驱动、AC/DC 电源管理、充电器等芯片设计
6	单芯片智能感应 LED 驱动控制器	1,000.00	123.50	225.43	持续研发阶段	通过将感应专用芯片及外围电路集成，仅留有光敏及声敏器件，将声光感应技术及恒流驱动技术结合	国内先进	主要应用于球泡灯、灯丝灯、吸顶灯等灯腔体比较小的灯具中

7	高密度高集成度框架开发	2,000.00	398.79	405.42	持续研发阶段	通过双基岛和三基岛方案, 实现 SOP-14 封装 IC+MOS 以及 IC+MOS+二极管的封装方案, 将多款 IC 或 IC+多个被动元器件合封在一个封装内, 可减少客户端 PCB 板上器件的焊接次数和人工, 同时减少 PCB 板面积, 节约原材料成本	国内先进	主要应用于封装的各个环节
8	高性能 DC-DC 电源管理芯片	25,000.00	5,106.19	5,347.61	持续研发阶段	开发出一系列国际领先水平的高性能 DC-DC 电源管理芯片, 包括多相数字控制器、大电流功率 IC SPS (smart power stage) 以及大电流负载点电源 IC (point-of-load)	国内先进	主要应用于高性能大电流电源芯片, 打破国外垄断和封锁
9	智能高效快充	12,000.00	2,407.97	2,410.39	持续研发阶段	通过独有的原副边防穿通设计和自适应反馈环路控制技术, 实现高可靠性和高效率的快速充电效果	国内先进	主要应用于支持 PD、QC 等快充协议的终端充电设备, 包括手机充电器、平板充电器等
10	高度集成智能调色温 LED 驱动芯片	2,000.00	366.24	369.99	持续研发阶段	通过集成了高压 MOS 管和 JFET 高压供电功能, 使得 LED 驱动器可以实现小体积、长寿命, 并符合 EMI 规定	国内先进	主要用于驱动由市电供电的高电压、低电流 LED 灯串
11	高性能 AC-DC 辅助电源管理芯片	5,000.00	406.19	406.19	持续研发阶段	开发一套 AC-DC 隔离电源整体芯片解决方案, 该方案包括两款电源管理芯片和一款磁耦器件	国内先进	主要应用于家电, 充电器、适配器、照明和工业电源等
合计	/	73,000.00	15,656.67	20,343.70	/	/	/	/

情况说明

注:

- 1、本期投入研发费用金额不含公司报告期内承担的股份支付费用。
- 2、在研项目为母公司研发项目情况, 不含合并报表内其他子公司研发项目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72	19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63.70	62.4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1,671.83	6,115.06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42.91	31.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88
本科	135
专科	38
高中及以下	7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8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44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40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3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持续改进的专有工艺平台及不断增强的供应链管理能力和保证产品交付

2021年,全球半导体行业供需不平衡,上游晶圆厂持续缺货并逐渐扩散到MOS、封装等上游供应链企业。依托于自有BCD-700V核心工艺,公司能够较为快速的开发新供应商实现供应商转换。同时,公司拥有自主的工艺研发能力,也便于从宏观角度对产能进行规划,减少单一供应商产能变化给公司带来的潜在供应链风险。在保证短期产品交付的同时,公司从战略角度进行供应商发展规划,和供应商发展了全面的合作关系,不断提升自身的供应链管理能力和保证产品交付。

2、重视研发投入,打造知识产权护城河

公司始终重视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拥有丰富的集成电路设计经验，已成为国际领先的 LED 照明驱动芯片设计企业之一，并多次引领细分行业技术革新。公司研发费用的投入与研发成果的产出呈正向循环的趋势。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获得国际专利授权 10 项，获得国内发明专利授权 8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93 项，软件著作权 7 件，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243 项，国内外商标共 35 项。

3、股权激励持续吸引人才

集成电路设计能力是采用 Fabless 模式的芯片设计公司最为核心的竞争力，是集成电路行业内原始创新的体现和价值创造的源泉。集成电路设计人才对于模拟芯片行业的重要性程度更甚于其他芯片产品领域，因为模拟芯片更依赖研发团队长期的经验积累及持续的优化。

公司创始人之一胡黎强先生是国内 LED 照明驱动芯片领域的开拓者，曾获得“上海市领军人才”、“上海科技企业家创新奖”等荣誉称号。通过多年的集成电路设计和产品研发实践，公司组建了高素质的核心管理团队和专业化的核心技术团队，核心成员均由行业资深专家组成，拥有在行业内多年的工作和管理经验。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人才竞争激烈，依赖于优秀的企业文化，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团队和核心管理团队较为稳定。与此同时，公司还通过持续推出股权激励及给出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方案等方式不断吸纳行业内的高端、专业人才加盟，为公司未来的快速发展奠定了良好的人才基础。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 272 人，占员工总人数 427 人的 64%。人才团队的快速扩张，保证了公司在电源管理芯片领域的进一步发展。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具有产品更新换代及技术迭代速度较快等特点，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LED 照明驱动芯片呈现产品更新时间缩短的趋势，同时照明产品的智能化发展也对产品技术提出了更高要求。对此，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以及与高校合作等方式，对行业前沿技术进行合作开发，不断储备先进技术。

2、新产品研发风险

电源管理芯片产品的应用领域较为广泛，部分技术具有通用性。公司在 LED 照明驱动行业已经具备了一定市场优势地位和市场占有率，计划利用已有的通用技术及工艺优势扩展新的产品线，扩大 AC/DC 及 DC/DC 电源管理芯片领域，过程中存在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

3、人才流失及技术失密风险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内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体现在技术储备及研发能力上，对技术人员的依赖程度较高。当前公司多项产品和技术处于研发阶段，在新技术开发过程中，客观上也存在因人才流失而造成技术泄密的风险；针对人才流失风险，公司建立了包括薪酬、绩效及股权在内的多渠道激励模式，不断吸引行业内优秀人才，建立技术领先、人员稳定的多层次人才梯队。此外，公司的 Fabless 经营模式也需向委托加工商提供相关芯片版图，存在技术资料的留存、复制和泄露给第三方的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降价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上游原材料供应紧张，下游 LED 照明客户端需求呈爆发式增长，行业整体处于供需失衡的状态，公司产品供应无法满足全部需求。基于平衡原材料成本上涨及剔除非理性需求等角度，公司对部分产品进行了提价，因此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提升。

随着上游产能供给逐步增加，未来市场供需再度恢复平衡后，公司现有产品存在降价及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对此，公司将持续优化产品结构，保持研发投入，不断推出技术领先、具有优势的新产品。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供应链体系管理，抵御产品降价带来的潜在风险。

2、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采用集成电路设计行业较为常见的 Fabless 运营模式，与行业内主要的晶圆制造厂商和封装测试厂商均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凭借稳定的加工量获得了一定的产能保障，同时公司掌握了自主研发的工艺平台，降低对供应商工艺的依赖。但上述措施仍无法完全消除 Fabless 模式下供应链风险。若集成电路行业制造环节的产能与需求关系发生波动将导致晶圆制造厂商和封装测试厂商产能不足，公司产品的生产能力将受到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业务战略展开的产业并购，导致公司资金需求进一步扩大，并存在由于溢价收购带来的商誉减值风险。对此，公司将针对投资项目做好尽职调查，与收购标的进行整合，最大效率发挥资源整合效应，提高公司及收购标的的竞争力，尽可能地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为减少上游产能不足对公司供应能力的影响，Fabless 公司普遍采用预付款的方式向上游供应商预定产能。公司在 2021 年与公司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通过预付款保障产能。

因此，存在资金被长期占用而产生的的流动性风险。对此，公司通过产量返还和定期对账，确保资金的流动性和安全性。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游主要客户为 LED 照明企业，随着我国通用 LED 照明产品市场渗透率趋于稳定，加之国际贸易局势、宏观经济形式等因素的综合影响，使得传统 LED 照明行业已从高速发展阶段进入相对成熟稳定期，已不具备向上发展时期的快速增长环境。一旦未来照明行业不再具备增长潜力，公司业绩可能受到影响。

目前，公司已开发出应用于大小家电的内置 AC/DC 电源芯片及应用于充电器、适配器的外置 AC/DC 电源芯片产品，均已成功推向市场，未来公司推出的应用于 CPU/GPU 产品的大电流 DC/DC 电源芯片也将进入市场。新产品的推出，增加了公司产品的应用范围，减少单一行业风险给公司带来的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以内销为主，外销收入占比仅为 3.33%，且产品主要出口国家及地区包括香港、新加坡等。上述国家及地区对我国的贸易政策相对稳定，公司暂未受到国际贸易摩擦及贸易保护主义的直接影响。但因公司内销客户主要为国内各大 LED 照明厂商，LED 照明产品对外出口占比较高，使用公司产品的终端客户对外销售受到贸易摩擦影响，不排除将间接导致公司 LED 照明驱动芯片销售受到影响的可能。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购买凌鸥创芯 95.75% 股权事项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能否通过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通过尚存在不确定性。存在因审核不通过并购失败的风险。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参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	-----	-------	----------

营业收入	2,302,348,183.58	1,102,942,313.83	108.75
营业成本	1,198,898,149.94	822,254,708.86	45.81
税金及附加	8,416,743.64	2,434,151.32	245.78
销售费用	45,924,358.76	32,990,700.79	39.20
管理费用	102,800,696.49	63,785,582.78	61.17
财务费用	3,411,664.98	-2,060,195.57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98,911,477.87	157,592,799.40	89.67
其他收益	22,484,717.60	14,279,373.63	57.46
投资收益	47,059,953.20	23,928,995.27	96.6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1,493,477.97	6,887,695.82	647.62
信用减值损失	128,825.74	-1,295,708.48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1,910,319.86	-2,602,182.26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1,592,592.92	3,665,165.28	-56.55
营业外支出	4,729,004.53	281,776.70	1,578.28
所得税费用	49,268,074.54	775,917.30	6,249.66
净利润	710,837,260.40	69,750,211.51	91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231,834.50	-4,954,634.1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769,317.88	91,230,332.28	-458.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24,782.08	-25,773,953.53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市场需求旺盛，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数量增加，成本相应增加；同时上游供应商涨价，公司产品成本也随之提高。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销售人员以覆盖 AC/DC 业务领域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运营、人力、财务等功能部门资源投入，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及风险管理能力。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增加 AC/DC 及 DC/DC 产品研发人员带来职工薪酬增加及对研发人员实行的股权激励计划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收到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收购上海芯飞少数股权款项所致。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税金及附加相应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出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的参股公司评估增值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变化及账面余额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主要为本期新增，计提的存货跌价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捐赠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需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市场需求旺盛，公司产品结构优化及毛利提升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30,234.82 万元，同比增长 108.75%；营业成本 119,889.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5.81%；2021 年综合毛利率为 47.93%，较 2020 年增加 22.48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集成电路	2,301,876,485.47	1,198,898,149.94	47.92	108.75	45.82	增加 22.4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通用 LED 照明驱动芯片	1,057,575,457.85	620,269,073.66	41.35	68.10	19.82	增加 23.63 个百分点
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	1,063,531,449.20	486,474,772.41	54.26	162.17	95.35	增加 15.65 个百分点
其他芯片产品	180,769,578.42	92,154,303.87	49.02	166.21	66.10	增加 30.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营业成本比上年	毛利率比上年

				年增减 (%)	年增减 (%)	增减 (%)
内销	2,225,119,670.58	1,160,171,177.08	47.86	111.44	47.80	增加 22.45 个 百分点
外销	76,756,814.89	38,726,972.86	49.55	52.51	4.05	增加 23.50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 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 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经销	1,728,705,031.01	915,241,022.97	47.06	109.40	48.01	增加 21.96 个 百分点
直销	573,171,454.46	283,657,126.97	50.51	106.80	39.18	增加 24.04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公司立足于国内市场，2021 年内销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11.44%；在保持通用 LED 照明驱动芯片市场份额稳定的同时，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收入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态势，报告期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62.17%，营业成本增长 95.35%。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
通用 LED 照明驱动芯片	万粒	415,521.12	377,419.30	51,085.80	8.59	-1.47	286.65
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	万粒	241,080.65	233,746.76	14,739.94	79.08	81.15	91.11

产销量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通用 LED 驱动芯片产量 415,521.12 万粒，产销率 90.83%，销售量比上年减少 1.47%；智能 LED 驱动芯片产量 241,080.65 万粒，产销率 96.96%，销售量比上年增长 81.15%。

2、公司当期产品库存，除用于销售外，另有部分用于研发领用，故存在一定的库存差异。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集成电路	晶圆	459,446,000.85	38.33	356,044,477.88	43.31	29.04	/
	MOS	297,116,209.71	24.78	161,914,389.42	19.69	83.50	主要系涨价和销量增长导致
	封测	416,952,514.33	34.78	275,580,645.45	33.52	51.30	主要系涨价和产品封装形式结构变化导致
	CP	16,230,138.56	1.35	11,235,479.02	1.37	44.45	主要系销量增长导致
	外购	9,153,286.49	0.76	17,396,752.39	2.11	-47.39	公司外购产品减少
	小计	1,198,898,149.94	100.00	822,171,744.16	100.00	45.82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通用 LED 照明驱动芯片	晶圆	185,577,476.61	29.92	183,765,413.20	35.50	0.99	/
	MOS	176,138,967.40	28.40	127,936,953.29	24.71	37.68	主要系 MOS 涨价导致
	封测	251,138,640.78	40.49	196,600,534.95	37.98	27.74	/
	CP	6,152,081.17	0.99	5,936,053.52	1.15	3.64	/
	外购	1,261,907.70	0.20	3,425,913.59	0.66	-63.17	公司外购产品减少
	小计	620,269,073.66	100.00	517,664,868.55	100.00	19.82	/
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	晶圆	227,465,441.33	46.76	136,439,169.92	54.79	66.72	主要系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销量增长及智能 LED 照明需求多元化,需加载各项智能化系统模块所致。
	MOS	98,991,280.88	20.35	28,047,789.70	11.26	252.94	主要系 MOS 涨价和销量增长导致
	封测	147,952,046.80	30.41	75,534,667.62	30.33	95.87	主要系封测涨价和销量增长导致
	CP	8,174,965.94	1.68	4,139,273.25	1.66	97.50	主要系销量增长导致

	外购	3,891,037.46	0.80	4,865,442.24	1.96	-20.03	/
	小计	486,474,772.41	100.00	249,026,342.73	100.00	95.35	/
其他芯片产品	晶圆	46,403,082.91	50.35	35,839,894.76	64.60	29.47	/
	MOS	21,985,961.43	23.86	5,929,646.43	10.69	270.78	主要系 MOS 涨价和销量增长导致
	封测	17,861,826.75	19.38	3,445,442.88	6.21	418.42	主要系封测涨价和产品封装形式结构变化变化所致。
	CP	1,903,091.45	2.07	1,160,152.25	2.09	64.04	主要系销量增长导致
	外购	4,000,341.33	4.34	9,105,396.56	16.41	-56.07	公司外购产品减少
	小计	92,154,303.87	100.00	55,480,532.88	100.00	66.10	/
合计	/	1,198,898,149.94	/	822,171,744.16	/	45.82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79,420.2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4.4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20,970.49	9.11	否
2	客户二	20,881.56	9.07	否
3	客户三	14,347.39	6.23	否
4	客户四	12,831.94	5.57	否
5	世辉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10,388.83	4.51	否
合计	/	79,420.21	34.49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说明：

报告期内，世辉电子（深圳）有限公司销售额较去年增长 8,437.63 万元，同比上升 432.43%，为前五大客户之一。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0,103.3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9.3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山东晶导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6,111.75	11.33	否
2	供应商二	15,516.78	10.91	否
3	供应商三	13,663.61	9.61	否
4	供应商四	13,412.44	9.43	否
5	GLOBALFOUNDRIES Singapore Pte. Ltd	11,398.78	8.02	否
合计	/	70,103.36	49.30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山东晶导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封测加工战略合作，增大封装集成度更高产品的比例，向其采购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同时在报告期内全球晶圆产能极度紧张时，GLOBALFOUNDRIES Singapore Pte. Ltd 作为公司前期合作的晶圆供应商，给予晶圆产能保障，报告期内合作金额增加，变为公司第五大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45,924,358.76	32,990,700.79	39.20
管理费用	102,800,696.49	63,785,582.78	61.17
研发费用	298,911,477.87	157,592,799.40	89.67
财务费用	3,411,664.98	-2,060,195.57	不适用

说明：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销售人员以覆盖 AC/DC 业务领域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运营、人力、财务等功能部门资源投入，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及风险管理能力。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增加 AC/DC 及 DC/DC 产品研发人员带来职工薪酬增加及对研发人员实行的股权激励计划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公司短期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231,834.50	-4,954,634.1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769,317.88	91,230,332.28	-458.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24,782.08	-25,773,953.53	不适用

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收到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收购上海芯飞少数股权款项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出售参股公司股权以及根据参股公司最新评估价值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收益合计 7,194.04 万元。主要参股公司对收益影响如下：因出售上海类比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3% 股权及持有的剩余股权评估增值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收益总额 3,986.10 万元、南京凌鸥创芯电子有限公司因评估增值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19.03 万元、上海爻火微电子有限公司因评估增值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35.02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30,792,439.84	11.96	209,157,415.29	12.85	58.1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增加，收到客户付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3,399,648.91	21.09	313,190,055.78	19.24	86.28	主要系本年公司为了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购买的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378,664,182.58	13.69	65,364,595.88	4.02	479.31	系报告期内公司为保障上游产能向供应商预付货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18,517,884.40	0.67	36,744,998.36	2.26	-49.60	主要系本期收回供应商保证金所致。
存货	390,839,450.51	14.13	152,145,096.47	9.35	156.8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量增加，以及应对未来市场需求增长，而做出的提前备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3,890,700.00	6.29	106,450,300.73	6.54	63.35	主要系公司对外投资的参股公司评估增值所致。
固定资产	37,120,005.16	1.34	27,794,083.31	1.71	33.55	主要系公司本期新购置研发设备所致。
使用权资产	88,687,344.13	3.21	-	-	不适用	系执行新租赁准则，将租赁一年期以上的资产调整至该科目核算。
长期待摊费用	28,647,964.89	1.04	2,680,939.20	0.16	968.5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096,525.72	1.67	14,914,803.24	0.92	209.0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产生的税会差异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85,869.97	0.14	807,148.36	0.05	369.0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未验收的装修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03,749,032.69	7.37	10,074,997.50	0.62	1,922.3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补充短期流动资金，向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46,670,000.00	1.69	83,534,570.81	5.13	-44.1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

						致。
合同负债	173,279,895.98	6.26	1,655,705.89	0.10	10,365.62	主要系报告期内客户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0,269,904.73	1.09	16,137,034.01	0.99	87.5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人员增长带来的短期薪酬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5,390,077.36	0.92	17,368,227.35	1.07	46.19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导致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同比增长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673,965.60	0.35	-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重分类一年以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14,544,138.69	4.14	9,051,648.79	0.56	1,165.45	系计提未结算的商业折扣及与合同负债相关的税金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79,080,335.12	2.86	-	-	不适用	系执行新租赁准则，将租赁一年期以上的资产对应的租赁负债调整至该科目核算。
递延收益	2,018,635.31	0.07	3,578,718.53	0.22	-43.59	系确认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46,862.69	0.31	3,400,116.60	0.21	148.43	主要系报告期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资产评估增值产生的税会差异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6,145.46 万元货币资金受限，其中（1）货币资金 1,145.46 万元为银行承兑汇票及国内信用证保证金；（2）货币资金 5,000.00 万元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申购冻结款项。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1、2021 年 3 月，公司与无锡湖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签署《苏州湖杉华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协议》，以人民币 2,500 万元认购苏州湖杉华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3.09% 合伙份额。报告期内，苏州湖杉华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关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并办理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手续、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2021 年 4 月 7 日、2021 年 6 月 5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1-008）、《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2021-012）（2021-034）。

2、2021 年 8 月，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火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签署《海南火眼曦和股权投资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人民币 500 万元认购海南火眼曦和股权投资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59% 合伙份额，报告期内上述事项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

3、2021 年 11 月，公司与会同县聚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签署《关于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 20,411.69 万元收购了上海芯飞 49% 股权，收购后上海芯飞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上述事项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3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公告》（2021-084）。

4、2021 年 11 月，公司分别与千乘二期（广州）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荣至和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关于上海类比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分别以人民币 1,000 万元及人民币 2,000 万元向千乘二期（广州）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荣至和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上海类比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2% 股权，报告期内上述事项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3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2021-085）。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1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0,411.69 万元收购了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的 49% 股权，收购完成后上海芯飞成为晶丰明源全资子公司。

上海芯飞主要业务为电源管理类芯片的设计、研发及销售，主要产品为应用于通用照明、智能照明、应急照明、充电器及适配器产品的电源管理芯片。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3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公告》（2021-084）。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余额为 757,290,348.91 元，系购买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及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余额为 118,635,234.56 元，系应收款项融资。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1 月，公司分别以人民币 1,000 万元及人民币 2,000 万元向千乘二期（广州）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荣至和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上海类比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2%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上海类比股权比例由 4.9861% 降至 1.9861%。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3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2021-085）。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持股比例
晶丰香港	晶丰明源产品的海外销	5 万美元	654.16 万美元	119.03 万美元	912.95 万美元	51.26 万美元	100%

	售及服务						
上海芯飞	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销售	1,000 万元	13,332.10 万元	11,739.71 万元	18,941.16 万元	6,739.12 万元	100%
成都晶丰	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销售	5,000 万元	961.53 万元	78.14 万元	-	-245.05 万元	100%
杭州晶丰	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销售	5,000 万元	620.27 万元	-66.34 万元	-	-358.57 万元	100%
上海莱狮	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销售	1,000 万元	1,376.78 万元	1,342.92 万元	-	-57.37 万元	100%
上海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嵌入式无线通讯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	639.3882 万元	12,093.03 万元	7,527.13 万元	15,343.55 万元	2,448.06 万元	13.06%

注：杭州晶丰、成都晶丰系公司 2021 年 7 月新设立全资子公司，尚未对外开始销售；上海莱狮销售商品已根据公司战略规划，整合并入上海晶丰进行销售。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模拟芯片行业复合增速处于行业前列。同时，模拟芯片使用场景广泛，可以抵抗某一特定行业波动带来的风险，因此，模拟芯片行业处于良性发展中。

尽管我国模拟芯片市场规模较大，却存在自给率较低、对国外产品依赖较为严重的情况。国内集成电路企业总体营收相对于市场规模占比较少，有着广阔的成长空间。随着国际环境的变化及国内模拟芯片企业的成长，中国政府和国内企业都意识到自主研发的重要性，“自主可控”已经成为国家战略安全和产业转型升级的基础。因此，国产芯片替代进口产品成为行业下游企业的必然选择。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铸就时代芯梦想”为企业愿景，通过积极拓展产品的品类，不断实现在目前领先领域的技术发展，推动行业进步；以多年技术积累为基础，在我国暂时落后关键领域加大研发投入，目标是使我国电源管理芯片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致力于在未来与国内其他优秀模拟芯片设计公司一起努力，代表中国力量，参与全球市场的竞争，成为全球领先的模拟芯片设计公司之一。

1、LED 照明驱动保持优势稳健成长，同时积极拓展新产品线，形成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在 LED 照明驱动领域，公司拥抱智能照明，开发新产品、运用新技术，不断满足客户新需求以及给客户创造价值，并且持续通过工艺，设计及封装技术的综合优势降低产品成本，通过产品领先和高效运营，确保公司的市场领先地位。

公司积极拓展业务领域“第二曲线”，实现内置、外置 AC/DC 电源芯片业务的全面突破。公司内置 AC/DC 电源芯片以国产替代为使命，以 BPA 工业级的质量要求为核心，以持续的迭代创新为动力，在三年的替代窗口里实现大客户的突围。外置 AC/DC 电源产品通过不断创新迭代和关键客户突破，为后续的跨越式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同时，公司将孵化新业务，在高性能计算大电流 DC/DC 电源芯片领域，实现国产化，进一步丰富产品组合，尽快形成完整的供电方案，进入目标的应用领域，实现关键大客户的突破。

2、打造保质保量，交期可控，成本极致的供应体系

针对行业特点，提升上游供应商管理能力，构建安全、高效的供应链管理体系，确保有效产能；构建质量可靠、交期可控、成本极致的供应竞争力；优化预测、备货、交付流程和机制，构建安全、高效的运营体系以支撑公司销售收入和毛利率持续有效的增长。

3、不断引入优秀人才，持续建设人才梯队，打造完整的人才培养体系，提升组织能力

由于模拟芯片应用非常广泛，标准化程度较低，产品设计过程中更加依赖于研发团队的经验积累。未来，公司将持续把构建稳定的人才供应及发展体系作为战略发展重点，拓展人才获取通道，建立完整的任职和评价体系、职级体系、领导梯队，负责文化落地于各项管理流程，实现组织能力的快速提升，建设充足的有战斗力的人才体系支撑业务持续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持续推进 LED 照明业务，积极开拓新产品线业务，实现内置及外置 AC/DC 电源产品的市场突破，打造业绩增长“第二曲线”。

2021 年，公司围绕 LED 照明驱动芯片、内置 AC/DC 电源管理芯片及外置 AC/DC 电源管理芯片开展业务，在各个条线均取得良好的业绩表现。

2022 年，公司将继续对上述产品线业务进行推进。

LED 照明驱动芯片方面，依托自有工艺优势，持续降低产品成本，通用 LED 照明驱动芯片将根据下游需求变化，对产品价格及产能利用进行灵活调整；在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方面，持续推进市场推广，依托物联网及智能家居、无线技术的进步，尝试智能照明的更多应用场景。

内置 AC/DC 电源芯片方面，持续推进大家电产品的市场推广进程，保证质量和交付。小家电会持续推出更具性价比的产品，覆盖更广的应用范围。在大家电及小家电方面达成一定的销售规模。

外置 AC/DC 电源芯片，完成 65W 系列快充产品的研发及客户验证，进入市场推广。为了进一步提升快充产品线的竞争力，公司也将针对主流快充细分市场推出具有高度集成化的高性价比产品。

2、集中研发力量，持续进行大电流 DC/DC 产品研发

2022 年，公司目标是持续加大研发及各方面投入，通过新产品研发丰富大电流 DC/DC 产品，形成应用于 CPU/GPU 的大电流 DC/DC 电源产品的整体解决方案。多项控制器产品目标为顺利完成客户端验证，取得客户订单，并且完成客户订单交付。

3、持续增强供应链优势、提升供应链的管理能力

晶圆厂方面，自有工艺平台有助于公司及时增加晶圆产能供应。公司将持续提升自有工艺平台技术，提高产品集成度，优化成本，确保产能有效使用。通过加强与现有供应商的持续合作及引入新供应商等方式，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产能保障。在封装厂及 MOS 厂方面，公司将通过技术开发、联合投资等方式进行多元化、深层次的战略合作，实现与供应商的深度绑定，确保产能，提升交付能力。

4、持续重视人才梯队建设

模拟芯片的核心电路设计需要根据实际产品参数进行调整与优化，且辅助工具较少，因此模拟电路的设计更加依赖于人工设计。模拟芯片设计的复杂性使得工程师的培训周期更长，通常成为行业资深模拟芯片工程师需要 10-15 年的时间，因此模拟芯片工程师属于行业稀缺人才。

2022 年，公司将持续通过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与股权激励政策相结合的方式，吸引成熟、高端的芯片设计人才，另外也继续发力校园招聘，打造社招+校招的双重人才入口，结合公司系统化的人才培养体系，实现人才培养的良性循环。

5、积极推进重组进程，MCU+电机模式

2022 年，公司将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进程，加快对南京凌鸥的收购进程，完成产业整合，早日发挥出 MCU+电机的协同优势，寻找新的业务增长点。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强化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完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2021年4月，公司根据最新修订的《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了修改，同时对《董事会议事规则》《授权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7月，因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完成归属登记并上市流通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改；10月，因公司住所变更，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改，同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制度进行了修订。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年4月7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年4月8日	通过会议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形。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年5月7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年5月8日	通过会议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形。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年7月29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年7月30日	通过会议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形。

				形。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上 交 所 网 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10 月 29 日	通过会议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胡黎强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6	2017年1月	2023年5月	1,656.45	1,656.45	0	/	106.52	否
刘洁茜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6	2017年1月	2023年5月	0	0	0	/	98.44	否
夏风	董事	男	54	2017年1月	2023年5月	1,511.55	1,511.55	0	/	0	是
苏仁宏	董事	男	49	2017年1月	2023年5月	0	0	0	/	0	是
洪志良	独立董事	男	76	2020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	7.80	否
冯震远	独立董事	男	57	2017年1月	2023年5月	0	0	0	/	7.80	否
赵歆晟	独立董事	男	48	2020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	7.80	否
刘秋凤	监事	女	40	2018年8月	2023年5月	0	0	0	/	52.70	否
周占荣	监事	男	43	2017年1月	2023年5月	0	0	0	/	93.07	否
李宁	监事	男	40	2017年1月	2023年5月	0	0	0	/	96.50	否
汪星辰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男	44	2017年1月	2023年5月	0	0	0	/	97.69	否
孙顺根	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男	45	2017年1月	2023年5月	0	0	0	/	91.89	否
郜小茹	核心技术人员	女	41	2019年3月	/	0	2.77	2.77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94.56	否

									首次授予部分 归属上市流通		
毛焜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39	2019年3月	/	0	0	0	注1	86.56	否
郁炜嘉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43	2019年3月	/	0	1.70	1.70	注2	103.00	否
合计	/	/	/	/	/	3,168.00	3,172.47	4.47	/	944.33	/

注：1、报告期内，毛焜通过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归属上市流通增加27,060股，后通过二级市场减持27,060股；

2、报告期内，郁炜嘉通过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归属上市流通增加18,480股，后通过二级市场减持1,500股。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胡黎强	历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四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力通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安森美半导体设计(上海)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龙鼎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华润矽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设计经理；2008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刘洁茜	历任大连华南系统有限公司销售助理、上海东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行政专员、通用电气(中国)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实验室工程师、科孚德机电(上海)有限公司采购专员；2009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夏凤	历任株洲市中南无线电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株洲市氧化锌避雷器厂副厂长，深圳市族兴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长沙族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技术总监。2008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苏仁宏	历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WCDMA系统部项目经理、华为技术有限公司WCDMA基站研发部专家组长、Semtech International AG市场部经理、苏州元禾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华登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华登国际)合伙人。现任上海湖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奥银湖杉(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洪志良	历任沈阳工业大学讲师、复旦大学博士后、汉诺威大学访问教授等职位，现就职于复旦大学集成电路设计实验室，从事教学科研工作，兼任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冯震远	曾任桐乡市律师事务所律师、副主任，浙江省律师协会副会长、党委委员；现任浙江百家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兼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理事、浙江省律师协会顾问，嘉兴市律师协会会长、党委副书记，嘉兴市社会科学院研究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科润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赵歆晟	曾任安达信(上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资深审计师、上海益民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思倍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秋凤	曾就职于延锋安道拓座椅有限公司任高级人力资源专员。2014年5月至今，任公司人事行政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

	席。
周占荣	历任三星电机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恩智浦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资深销售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运营总监。2017年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李宁	曾就职于德州仪器半导体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公司销售总监。2017年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汪星辰	历任上海寰通商务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通用电气（中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科勒（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铁姆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亚太区业务开发经理、财务经理；奥升德功能材料（上海）有限公司亚太区财务、行政总监；铁姆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亚太区业务财务经理、全球轴承业务财务总监。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孙顺根	历任意法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杭州士康射频技术有限公司高级设计工程师、杭州茂力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高级设计工程师。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郜小茹	历任意法半导体研发（上海）有限公司资深工程师、上海新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IC 设计部经理。2013年4月入职，现任公司设计总监。
毛焜	历任深圳市芯茂微电子有限公司高级工艺开发工程师、厦门元顺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BCD 工艺开发主管。2015年6月入职，现任工艺开发总监。
郁炜嘉	历任智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助理设计经理、美国研诺逻辑科技有限公司设计经理、美商思佳讯半导体有限公司公司设计经理。2013年2月入职，现任公司设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董事胡黎强、夏风、苏仁宏通过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公司董事胡黎强、刘洁茜；监事刘秋凤、周占荣、李宁；高级管理人员汪星辰、孙顺根；核心技术人员郜小茹、毛焜、郁炜嘉通过上海晶哲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上述人员间接持有的股份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胡黎强	上海晶哲瑞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2年5月	/
苏仁宏	苏州奥银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10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胡黎强	晶丰香港	董事	2016年5月	/
	上海芯飞	执行董事	2020年7月	/
	宁波沪蓉杭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11月	/
刘洁茜	杭州珠青杭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2月	/
	成都晶丰	执行董事	2021年7月	/
夏风	长沙族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技术总监	2007年7月	/
	Keen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2013年5月	/
	武夷山市明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法定代表人	2020年12月	/
苏仁宏	上海湖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8月	/
	奥银湖杉(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7月	/
	上海元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5月	/
	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10月	/
	上海智位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7月	/
	上海大不自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4月	/
	深圳市艾森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4月	/
	成都臻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	/
	苏州京滨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
	Renhonsu Holding Limited	董事	2017年4月	/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2021年8月
	无锡湖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年4月	/

	宁波百兑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年3月	/
	湖杉芯聚（成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年8月	/
	无锡湖家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9年6月	/
	华源智信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5月	/
	茂睿芯（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3月	/
	无锡沃达科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
	江西萨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3月	/
	苏州瀚宸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6月	/
	派恩杰半导体（杭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
	上海湖杉浦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年1月	/
	苏州湖杉园丰原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年9月	/
	苏州湖杉华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年2月	/
	苏州湖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年1月	/
	上海湖昕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年12月	/
	上海湖杉石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年12月	/
	嘉兴湖杉万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年12月	/
冯震远	浙江百家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主任	1995年1月	/
	嘉兴市律师协会	会长、党委副书记	2010年4月	/
	浙江省律师协会	顾问	2019年6月	/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	理事	2007年12月	/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2月	/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6月	/
	嘉兴市社会科学院	研究员	2020年3月	/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月	/
	科润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8月	/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21年5月	2026年4月	
洪志良	复旦大学	教授	1987年8月	/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8月	/
	上海洪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3年7月	/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	/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	/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	/
赵歆晟	上海思倍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5年10月	/
	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9年3月	/
	上海胡润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8年7月	/
	遥点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6月	/
	上海竺诣企业管理咨询工作室	执行董事	2021年7月	/
汪星辰	上海汉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	/
	上海芯飞	财务负责人	2020年7月	/
	上海莱狮	财务负责人	2020年1月	/
	成都晶丰	财务负责人	2021年7月	/
孙顺根	杭州晶丰	执行董事	2021年7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具体规章制度、公司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体系确定。1、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其具体岗位领取相应报酬，不再另外领取董事、监事薪酬；2、公司每年为独立董事发放津贴，其履行职务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报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实际支付情况符合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60.21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82.53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年1月19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年3月19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年4月7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8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年4月13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年4月29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年7月2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3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年7月13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年7月29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3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年8月16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年9月10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年10月12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3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年10月21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年11月11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3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胡黎强	否	13	13	6	0	0	否	4
刘洁茜	否	13	13	6	0	0	否	4
夏风	否	13	13	12	0	0	否	4
苏仁宏	否	13	13	12	0	0	否	4
洪志良	是	13	13	12	0	0	否	4
冯震远	是	13	13	13	0	0	否	4
赵歆晟	是	13	13	12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赵歆晟（召集人）、冯震远、胡黎强
提名委员会	洪志良（召集人）、冯震远、胡黎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冯震远（召集人）、赵歆晟、刘洁茜
战略委员会	胡黎强（召集人）、夏风、洪志良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14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类别的议案》	
2021 年 3 月 14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事项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通过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经验、能力及资源优势，谋求更多半导体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投资机会，有助于公司获取新的投资机会和利润增长点，推动产业整合。
2021 年 4 月 3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和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6、《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9、《关于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0、《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021 年 4 月 24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符合相关法规及规则要求。
2021 年 8 月 6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过程中的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2021 年 10 月 18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符合相关法规及规则要求。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14 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1 年 4 月 3 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3、《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公司及所处行业水平，能够有效激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

2021 年 7 月 10 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核实〈公司 2021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对公司人才成长长效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	---	---

(4).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14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通过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经验、能力及资源优势，谋求更多半导体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投资机会，有助于公司获取新的投资机会和利润增长点，推动产业整合。
2021 年 4 月 3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无
2021 年 6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3、《关于〈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签署〈关于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南京凌鸥创芯电子有限公司之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有利于增加公司及并购标的的产业协同。
2021 年 10 月 9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实现

		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3、《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公司的战略目标，有利于增加公司及并购标的的产业协同。
2021 年 11 月 8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议案》 2、《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公司此次收购少数股权权益定价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5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2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销售人员	50
技术人员	272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88
合计	42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硕士	112
本科	224
大专	70
大专以下	16
合计	42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在地区平均薪酬水平、员工岗位价值、工作能力和业绩综合制定薪酬福利制度。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和各项社会保险。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重视员工培训工作，重点开展专业技能培训与管理能力培训，不断提升员工岗位胜任力和职业发展力。面对新的竞争形势和要求，公司将优化现有培训体系，创新培训形式，加强团队分享学习，更加关注员工个人学习需求，不断将企业的发展与员工个人发展相结合，打造学习型组织，发展高效协同的企业文化。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分配原则、分配形式及时间间隔、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现金分红比例、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及政策调整等内容。

2、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06,029,089.66元；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7,420,694.85元。结合公司目前整体经营情况及公司发展阶段，公司拟以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48,120,320元（含税），占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6.63%。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2021年度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金额暂按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62,030,080股计算，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2021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计算基础。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针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本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合规，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均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充分维护。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819,600	4.55	314	73.54	34.50
2020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750,000	1.21	70	16.39	79.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776,800	1.25	32	7.49	86.00
2021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441,500	0.71	36	8.43	168.00

注:

- 1、标的股票数量占比为标的股票占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2、激励对象人数为当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与预留授予人数的合计数，各期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存在重复；
- 3、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为激励对象人数占本报告期末公司人数的比例；
- 4、2020 年、2020 年第二期及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标的股票价格因 2019 及 2020 年权益分派进行了调整。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1 年 1 月 19 日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以 35.50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47 名激励对象授予 28.75 万股限制性股票。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p>2021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拟以87.00元/股的价格向激励对象授予77.68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62.18万股，预留授予15.50万股。上述议案经公司2021年4月7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0日、2021年4月8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p>
<p>2021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1年4月7日为首次授予日，以87.00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4名激励对象授予62.18万股限制性股票。</p>	<p>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8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p>
<p>2021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共计189名激励对象达到归属条件，可归属数量为430,080股，本次股权激励归属事宜已于报告期内办理完毕，并于2021年5月12日上市流通。</p> <p>同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人员中22名激励对象离职，取消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p>	<p>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2021年5月8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p>
<p>2021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拟以168.00元/股的价格向激励对象授予44.15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35.32万股，预留授予8.83万股。上述议案经公司2021年7月29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2021年7月3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p>
<p>2021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2020年第二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因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将2020年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35.50元/股调整为34.50元/股；2020年第二期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80.00元/股调整为79.00元/股；2021年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87.00元/股调整为86.00元/股。</p> <p>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0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1年7月29日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以79.00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62名激励对象授予11.38万股限制性股票。</p> <p>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1年7月29日为首次授予日，以168.00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6名激励对象授予35.32万股限制性股票。</p>	<p>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30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p>
<p>2021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1年11月11日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以86.00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8名激励对象授予8.18万股限制性股票。</p>	<p>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3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p>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1 年 11 月 11 日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以 168.00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0 名激励对象授予 4.02 万股限制性股票。

3. 报告期内因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合计	162,561,874.28
--------------	----------------

注：上市公司需承担的股份支付费用为 156,232,511.24 元。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郜小茹	核心设计人员	13.86	0	35.50	2.772	2.772	11.088	320.10
毛焜	核心设计人员	13.53	0	35.50	2.706	2.706	10.824	320.10
郁炜嘉	核心设计人员	9.24	0	35.50	1.848	1.848	7.392	320.10
合计	/	36.63	0	/	7.326	7.326	29.304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现有《薪酬福利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设立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及权责结合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公司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综合考核，确定管理人员年度报酬。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对《董事会议事规则》《授权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持续开展内部控制建设和优化改进。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内外部经营环境和形势的变化，认真贯彻落实监管要求，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体系，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的所有重大方面均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子公司按照公司制订的管理制度规范运作，建立了相应的决策系统、执行系统和监督反馈系统，并按照相互制衡的原则，设置了相应的内部组织机构；形成了与公司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有效的经营运作模式，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董事会向公司股东负责，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指挥及监察公司事务，务实提高股东价值，董事会成员每届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1 名为法律专业人士。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均由公司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自行并通过多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积极参与及负责厘定公司的整体策略、设定企业宗旨及目标、监察达成有关宗旨及目标的情况、监察公司的财务表现及账目编制、制定企业相关制度及政策，以及修订本公司的内部监控和风险管理制度。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规范运作，不受公司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

为吸引和留住骨干员工，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报告期内审议通过多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考虑股东回报情况，审议通过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二、环境信息情况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主要从事芯片设计研发工作，不直接进行产品生产制造工作。研发过程中不会产生工业废水、废气、废渣与噪声等，不会对环境产生污染。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达到保护地球环境和人类健康、降低环境污染的目的，制定了环境管理物质规定。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变更了办公地点。公司新办公室结合空间设计与高科技玻璃，使会议室兼具自然采光和隐私保护。作为在电源领域深耕多年的芯片研发企业，新办公室全部采用智能照明系统，以“人在即亮，人走即灭”的原则，按需调整亮度，较大幅度节约日常办公照明用电，最大程度实现节能环保和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公司积极推行低碳环保出行方式，车库配备有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和电瓶车充电桩。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乔迁新办公楼，严格监督装修过程，采取供应商合格报告或自行送检的方式，部分关键材料进行了节能材料检测，高度重视节能环保。严格管控油漆类装修材料的使用，材料清单中无任何油漆材料，全部使用知名品牌环保乳胶漆；办公家具主要采用板式家具，基本杜绝油漆家具的使用；实时监测 PM2.5 浓度、二氧化碳、TVOC、温度和湿度，提升办公环境空气质量；取得 LEED 和 WELL 认证，提升工作环境的舒适度。

公司根据《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积极相应《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指引》，在公司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张贴垃圾分类海报和标识，宣传垃圾分类理念和做法，养成自觉分类投放的良好习惯。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晶丰明源是国内领先的电源管理驱动类芯片设计企业之一，获得“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科技年上海市集成电路设计企业销售前十”、“中国 LED 首创奖”等荣誉称号。

现有产品包括 LED 照明驱动芯片、电机驱动芯片、AC/DC 电源芯片、DC/DC 电源芯片等，其中 LED 照明驱动芯片包括通用 LED 照明驱动芯片、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公司在通用 LED 照明行业深耕多年，处于该细分市场领先地位。基于通用 LED 照明市场的技术积累及创新敏感性，在 LED 照明市场出现智能化需求时，率先进入该市场。AC/DC 电源管理芯片包括内置 AC/DC 电源芯

片及外置 AC/DC 电源芯片，主要市场长期被国外竞争对手占据，国产厂商仍处于初步进入市场阶段。

公司已成为国际领先的 LED 照明驱动芯片设计企业之一，并多次引领细分行业技术革新，助力 LED 照明，替代传统照明光源，节约电能，为直接减少碳排放做出巨大贡献。

公司拥有一支由浙江大学、复旦大学、成都电子科技大学及瑞士苏黎联邦理工学院等国内外知名学府毕业的博士、硕士为骨干的专业技术团队。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150.00	浙江大学捐赠款
物资折款（万元）	16.94	浙江大学疫情物资捐赠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100.00	防汛救灾驰援河南专项行动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7 月 22 日，公司通过上海市慈善基金会捐赠 100 万元人民币，用于防汛救灾驰援河南专项行动，保障当地群众人身安全，紧急采购救灾及生活物资，以及灾后重建工作。

公司设立基金“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晶丰明源人才基金”并向此基金捐款 150 万元，主要用于资助浙江大学在能源管理芯片相关领域的高水平师资引育和高素质人才培养，加强科研队伍建设和人才交流融合。

公司捐赠 800 条被子和睡袋，用于浙江大学疫情防护。

晶丰明源公益课堂，致力于产品定义、芯片设计、产品应用等经验分享，是公司为芯片行业创业者、设计者、应用者们打造的一个公益分享平台，将积累的经验无偿分享，助力国产半导体产业的发展与进步。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重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并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治理体系，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保证公司所有股东及债权人能够公平、公正、公开的享有权益。

信息披露方面，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系列制度以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体系，保障公司依法规范运作，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保障广大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考虑股东回报情况，审议通过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将人才建设作为企业和组织的基础，依法与员工签订并履行劳动合同，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享受法定公共节假日、年休假婚假、产假与陪产假、产前假、授乳假等各种假期。公司提供住房补贴、午餐补贴、通讯补贴、交通补贴、生日福利、体检福利、商业医疗保险、慰问礼金、团队建设、伯乐奖励、专利奖金、创新奖、CEO 特别奖和长辈礼物，提升员工满意度。公司创造平等发展机会，建立科学的员工薪酬制度与激励机制包括年底双薪和年终绩效奖金，使员工在公司不断的发展中实现自我价值。公司注重员工的培养与发展，报告期内组织多场员工培训，同时开展多项活动丰富员工业余生活，包括“企业+家”研修营、团队活动、生日会、美食节、运动会、篮球、羽毛球、足球等俱乐部。新办公室设置母婴室，切实保护女员工权益；打造负压焊接室，为员工的职业健康提供安全保障；通过室内空气质量的实时监测与水质的定期检查，为员工维护健康和安全的办公环境。基于事务导向的办公模式，创新了员工的工作、互动以及协作方式。

公司始终秉承着“创芯助力智造，用心成就伙伴”的理念，关注每一位员工的成长。为了加速初入职场的应届毕业生在专业能力与通用能力方面的提升，启动 2021 届应届生培养计划-晶星计划。晶星计划以职场能力模型为底层基础，由中华传统美德真、善、美作为强有力的历史文化底蕴支撑，从心态价值观、通用能力、专业能力出发，锻炼学员的脑力、心力、体力；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三好学生”。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402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94.15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623.26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26.17

注：上述持股情况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累计向员工授出及公司部分员工通过上海晶哲瑞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合计。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以客户为中心，坚持技术的先进性、研发的独创性、团队的专业性，以细致周到的客户服务与顶尖的产品质量满足客户需求。

公司与全体供应商友好协商，订立公平合理的交易合同，依合同约定准时付款，与信誉良好的供应商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合作，实现互惠共赢。公司在新办公室

装修中，高度重视合作伙伴的安全；施工单位多次组织安全培训，并组织了消防演习，由施工单位多次进行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公司也独立委托第三方进行相关检测，切实保障合作伙伴的安全。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自主完成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和销售，生产制造环节由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企业代工完成。

公司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严格把控产品质量，注重产品安全，高度重视产品设计、销售及委外生产环节的质量管理，建立了完善系统的质量控制体系，通过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对产品整体质量控制形成保障。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加强与政府部门、公共媒体、投资机构、行业协会等社会各界的联系，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积极与国内高等院校开展交流合作，对前沿科技展开研究，推动我国集成电路行业发展。

同时，公司大力发展公益慈善事业，积极承担社会公益责任，推动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8 月 18 日、9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1	公司在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同时，发布年度报告解读视频，具体详见“上证 e 互动”晶丰明源主页或“晶丰明源”公众号发布的相关信息。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详见公司网站 www.bpsemi.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秉持着充分披露信息原则、合规披露信息原则、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原则和高效低耗原则，公司形成了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实现公司价值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企业文化。

公司董事长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第一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主持参加公司重大投资者关系活动，包括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新闻发布会及路演推介等。公司建

立接待活动备查登记制度，对接受或邀请对象的调研、沟通、采访及宣传、推广等活动予以详细记载，并在接待活动结束后编制《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定期在“上证 e 互动”网站予以发布。公司开设投资者咨询专用电话和邮箱，并及时在定期报告中对外公布公司网址和咨询电话号码、投资者关系邮箱地址等。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证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维护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的董事会是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实施者”，监事会是“监督者”，使用事实描述性语言，简明扼要、通俗易懂的说明事件真实情况。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在第一时间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除按照强制性规定披露信息外，主动、及时披露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并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 GB/T 29490-2013《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结合公司的特点及实际，遵行“可行、实效、系统、准确、简明”的原则编写《知识产权管理工作手册》，建立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管理制度相关文件，按照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控制程序，记录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相关表单，确保知识产权体系有效运行。

公司制定 IT 系统维护管理制度，开设隔音电话间，保护信息安全。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其中机构投资者参与投票 4 次，参与率 100%。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行期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履行应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晶丰明源	<p>1、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本公司声明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系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4、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p>	2021年7月2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5、本公司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及声明，对由此而发生的相关各方的全部损失将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其他	晶丰明源	<p>1、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也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纪律处分的情况。</p> <p>2、本公司与本次交易聘请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经办人和签字人员均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关联关系。</p>	2021年7月2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晶丰明源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p> <p>2、本公司不存在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p>	2021年7月2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2021年7月2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本人声明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系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4、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5、本人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及声明，对由此而发生的相关各方的全部损失将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也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纪律处分的情况。</p> <p>2、本人与本次交易聘请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经办人和签字人员均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上</p>	2021年7月2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关联关系。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次交易中，即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均无任何减持晶丰明源股票的计划。 2、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即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晶丰明源造成的损失。	2021年7月2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 2、本人不存在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	2021年7月2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1、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人声明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系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	2021年7月2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5、本人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及声明，对由此而发生的相关各方的全部损失将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p>1、本次交易中，即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均无任何减持晶丰明源股票的计划。</p> <p>2、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即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晶丰明源造成的损失。</p>	2021年7月2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p>一、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p> <p>1、关于人员独立</p> <p>(1) 本人承诺与晶丰明源保持人员独立，晶丰明源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指本人控制的除晶丰明源及其子公司以外的企业或经济组织，下同）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领取薪酬；晶丰明源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兼职。</p> <p>(2) 本人承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完全独立于晶丰明源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p> <p>2、关于资产独立、完整</p> <p>(1) 本人保证晶丰明源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晶丰明源的控制之下，并为晶丰明源独立拥有和运营。</p>	2021年7月2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 本人保证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晶丰明源的资金、资产；不以晶丰明源的资产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提供担保。</p> <p>3、保证晶丰明源的财务独立</p> <p>(1) 保证晶丰明源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2) 保证晶丰明源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 保证晶丰明源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共用银行账户。</p> <p>(4) 保证晶丰明源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干预晶丰明源的资金使用。</p> <p>4、保证晶丰明源机构独立</p> <p>(1) 保证晶丰明源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p> <p>(2) 保证晶丰明源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分开。</p> <p>(3) 保证晶丰明源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混同的情形。</p> <p>5、保证晶丰明源业务独立</p> <p>(1) 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独立于晶丰明源的业务。</p> <p>(2) 保证本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和履行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之外，不超越董事会、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晶丰明源的决策和经营。</p>					
--	--	--	--	--	--	--	--	--

			<p>(3) 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晶丰明源相竞争的业务；保证尽量减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与晶丰明源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履行程序。</p> <p>(4) 保证晶丰明源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p> <p>二、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本人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及与晶丰明源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晶丰明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违规占用晶丰明源的资金或其他资产。</p> <p>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晶丰明源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将按照公平合理的交易条件进行。</p> <p>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严格及善意地履行与晶丰明源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向晶丰明源谋求超出协议安排之外的利益或收益。</p> <p>5、本人将通过行使控制权促使本人控制的除晶丰明源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遵守及履行前述承诺。</p> <p>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目前均未实际经营与晶丰明源及其子公司相竞</p>					
--	--	--	--	--	--	--	--	--

			<p>争的业务，未来也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晶丰明源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p> <p>2、自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会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的业务，如晶丰明源未来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与晶丰明源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确保不和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p> <p>3、自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出现与晶丰明源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时，本人承诺将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企业纳入上市公司，如存在法律障碍或盈利能力较差等原因尚不具备纳入上市公司的条件的，或纳入上市公司未获得晶丰明源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则本人将与晶丰明源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控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或将该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经营管理权托管给晶丰明源，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p> <p>四、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晶丰明源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违反本承诺函而产生损失的，本人将承担赔偿责任。</p>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p> <p>2、本人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p>	2021 年 7 月 2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深圳市达晨创投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本企业认购的对价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之后按本企业与晶丰明源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审核过程中要求对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进行调整的, 上述股份锁定承诺应按照中国证监会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进行调整。	自认购股份上市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李鹏、邓廷、张威龙、南京道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人/本企业认购的对价股份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前不得转让: ①自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 ②甲方委托的审计机构在盈利预测补偿期满后就标的公司出具减值测试专项报告; ③业绩承诺方按本协议第四条约定履行完毕相关利润补偿义务(如有)。之后按本人/本企业与晶丰明源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审核过程中要求对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进行调整的, 上述股份锁定承诺应按照中国证监会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进行调整。	自认购股份上市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李鹏、邓廷、张威龙、南京道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钟书鹏	1、本企业/本人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 除本企业/本人持有凌鸥创芯股权外, 本企业/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及该等主体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或以其他主体名义从事与凌鸥创芯、晶丰明源现有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亦不存在在其他从事前述业务的任何经营实体中投资、任职或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 或有其他任何与凌鸥创芯、晶丰明源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021 年 10 月 12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本企业/本人承诺，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至利润补偿期间，均不会直接或间接、自行或通过任何其他主体或借用任何第三方名义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任职、提供咨询及顾问服务等）从事和凌鸥创芯、晶丰明源现有相同或相似的业务。</p> <p>3、若因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晶丰明源、凌鸥创芯及其控制的企业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其他	交易对方	<p>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凌鸥创芯股权为合法所有，该股权之上不存在委托持股、委托投资、信托或类似情形，不存在禁止或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等其他权利限制。本企业/本人不存在以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凌鸥创芯股权作为争议对象或标的之诉讼、仲裁或其他任何形式的纠纷，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凌鸥创芯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该等股权过户或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同时，本企业/本人承诺此种状况截至晶丰明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凌鸥创芯股权资产交割完成之日止不会发生变更。</p>	2021 年 7 月 2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交易对方	<p>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本人未直接、间接或委托他人代为持有晶丰明源股份，本企业/本人与晶丰明源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待股 5% 以上的股东、晶丰明源</p>	2021 年 10 月 12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关联关系。</p> <p>2. 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本人与晶丰明源因本次交易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经办人员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关联关系。</p>					
其他	交易对方	<p>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企业/本人与晶丰明源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晶丰明源及其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或因投资、任职引起的关联关系。本企业/本人在本次交易之前均未持有晶丰明源股份。</p> <p>2. 在本企业/本人持有晶丰明源股份期间，本企业/本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晶丰明源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本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损害晶丰明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 本企业/本人及该等主体的关联企业不会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晶丰明源的资金、资产，亦不会要求晶丰明源为本企业/本人及该等主体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p> <p>4. 本企业/本人如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晶丰明源造成的一切损失。</p>	2021 年 10 月 12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交易对方	<p>1、本企业/本人已向晶丰明源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p>	2021 年 7 月 2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企业/本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企业/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企业/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晶丰明源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违反上述保证，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其他	交易对方	<p>本企业/本人（含本企业/本人关联方，下同）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凌鸥创芯及其子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形。本人未来亦不会非经营性占用凌鸥创芯及其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凌鸥创芯造成损失，自凌鸥创芯书面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以现金补偿或其他有效方式补偿由此给凌鸥创芯造成的所有直接损失或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本企业/本人通过隐瞒或其他不正当手段占用、占有凌鸥创芯资金、资产造成的损失，或是本企业/本人通过隐瞒或其他不正当手段使凌鸥创芯与本企业/本人的关联交易不公允造成的损失，或者是其他因为本企业/本人非</p>	2021 年 10 月 12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经营性占用凌鸥创芯资金、资产造成的损失，及因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被监管部门处罚等原因造成的损失。					
其他	交易对方	<p>1. 截至本声明出具日，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任何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正在进行的或潜在的针对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本人之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或侦查的行政或司法程序及其他任何未决或潜在的诉讼或仲裁。</p> <p>2. 截至本声明出具日，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p> <p>3. 本企业/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否则本企业/本人将承担因此给晶丰明源造成的全部损失。</p>	2021年7月2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交易对方	<p>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本企业及其控制的企业/本人/本人/本企业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即不存在以下情形：</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本企业及其控制的企业/本人/本人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p>	2021年7月2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本企业及其控制的企业/本人本人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					
其他	标的公司		<p>1、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公司、本公司子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任何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正在进行中的或潜在的针对本公司、本公司子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之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或侦查的行政或司法程序及其他任何未决或潜在的诉讼或仲裁。</p> <p>2、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公司、本公司子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p> <p>3、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业务正常经营，不存在停止营业、破产或类似情形，且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停业、破产或出现类似情形的事件。</p> <p>4、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p>	2021 年 7 月 2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标的公司		1、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	2021 年 7 月 2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本公司声明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系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4、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5、本公司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及声明，对由此而发生的相关各方的全部损失将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胡黎强、刘洁茜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亦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公司如有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亦将作相应调整）。(3) 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违反上述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则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到公司账户。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宁波沪蓉杭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机构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亦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违反上述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则本机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到公司账户。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上海晶哲瑞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机构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亦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违反上述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则本机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到公司账户。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苏州奥银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机构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亦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违反上述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则本机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到公司账户。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夏风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亦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公司如有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亦将作相应调整）；(3) 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违反上述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则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股份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到公司账户。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苏仁宏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亦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公司如有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亦将作相应调整）。(3) 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违反上述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则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到公司账户。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孙顺根、汪星辰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亦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期自动延长6个月（公司如有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亦将作相应调整）。（3）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违反上述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则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到公司账户。</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刘秋凤、周占荣、李宁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亦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违反上述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则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到公司账户。</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胡黎强、孙顺根、郜小茹、郁炜嘉、毛焜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亦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除前述锁定期外, 自所持公司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离职后 6 个月内, 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违反上述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则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因未履行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收益归公司所有, 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到公司账户。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胡黎强、夏风、上海晶哲瑞	1、在承诺的锁定期内, 持续持有公司股份。 2、如本人/本机构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公司如有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发行价亦将作相应调整), 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一年末本人/本机构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人/本机构拟减持公司股份时, 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通过公司予以公告, 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 本人/本机构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如本人/本机构违反相关承诺, 将在公司	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则本人/本机构将在获得收益的 5 个交易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否则公司有权暂时扣留应支付给本人/本机构现金分红中应该上交公司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以及减持之承诺事项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机构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晶丰明源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公司将按照《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回购公司股份。公司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胡黎强、刘洁茜	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与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同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全体董事	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与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公司董事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同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公司高级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管理人员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同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晶丰明源	(1) 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 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如下承诺：(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承诺未来如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胡黎强、刘洁茜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胡黎强、刘洁茜	(1) 本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 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 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 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晶丰明源	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 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 (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按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 (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胡黎强、刘洁茜	<p>本人将严格履行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需提出新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4）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5）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损失。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需提出新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上海晶哲瑞	<p>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需提出新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4）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5）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损失。</p> <p>2、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需提出新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4）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5）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6）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7）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胡黎强、刘洁茜	<p>关于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一、本人除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经济实体、机构和经济组织的情形。二、本人今后也不会</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 三、如公司认定本人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经济实体、机构和经济组织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在公司提出异议后，本人将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公司提出受让请求，则本人应无条件按经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公司。四、本人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上述承诺自即日起具有法律效力，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有违反并因此给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直至本人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晶丰明源	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胡黎强、刘洁茜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同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晶丰明源	1、公司不为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激励计划获得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以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2、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1月3日起至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晶丰明源	1、公司不为2020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激励计划获得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以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2、2020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7月14日起至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晶丰明源	1、公司不为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激励计划获得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以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2、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2021年3月19日起至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晶丰明源	1、公司不为2021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激励计划获得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以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2、2021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7月14日起至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激励对象	若因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者归属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0年1月3日起至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激励对象	若因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者归属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2020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0年7月14日起至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激励对象	若因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者归属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年3月19日起至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激励对象	若因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者归属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2021年7月14日起至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 2021 年第二期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 司。					
与股权激励 相关的承诺	其他	晶丰明源	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 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 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 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 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 资助。	2020 年 11 月 18日至2021年 11月18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财务顾问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保荐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5月7日，晶丰明源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书》[(2019)浙01民初2665号之一、(2019)浙01民初2666号之一、(2019)浙01民初2667号之一、(2019)浙01民初2668号之一]，针对原告矽力杰半导体技术(杭州)有限公司与被告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宏嘉蓝大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阿里巴巴广告有限公司共计4件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件，法院裁定准许原告矽力杰半导体技术(杭州)有限公司撤回起诉。	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5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2,500万元认购董事苏仁宏实际控制的企业苏州湖杉华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部分份额，占本次认缴完成后合伙企业份额的13.09%。 报告期内，苏州湖杉华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关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并办理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手续、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1-008） 2021年4月7日、2021年6月5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2021-012）（2021-034）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45,900.00	17,500.0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4,910.00	55,905.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张江科技支行	结构性	1,000	2021/2/3	2021/5/5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0%		7.67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1,000	2021/3/22	2021/4/22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50%		2.92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7,000	2021/3/19	2021/6/1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0%		54.25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3,000	2021/3/22	2021/6/19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0%		23.25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7,500	2021/6/22	2021/9/23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30%		61.88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2,500	2021/6/30	2021/7/3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0%		6.67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5,000	2021/9/3	2021/12/3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5%		40.63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5,000	2021/10/8	2021/11/8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55%		14.79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200	2021/2/8	2021/3/15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25%		1.92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100	2021/2/27	2021/3/2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2%		2.00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000	2021/3/13	2021/3/2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49%		0.76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500	2021/3/25	2021/3/29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3%		0.57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200	2021/4/1	2021/4/21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3%		1.74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700	2021/4/1	2021/4/21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3%		1.02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600	2021/4/29	2021/5/1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84%		0.68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600	2021/4/30	2021/5/1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84%		0.68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500	2021/4/30	2021/5/1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84%		1.47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000	2021/6/9	2021/6/1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65%		0.75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000	2021/6/29	2021/9/17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7%		5.72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4,000	2021/8/6	2021/10/25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30%		18.46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2,000	2021/8/27	2021/11/25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50%		17.26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2,500	2021/9/30	2021/10/1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1%		2.63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3,000	2021/11/24	2021/12/15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1%		136.43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2,000	2021/11/30	2022/1/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2%	5.65		未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80	2021/2/8	2021/2/2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54%		0.07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2,300	2021/9/1	未赎回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9%	24.52		未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5	2021/3/3	未赎回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7%	0.11		未到期	是	是	
招商银行 常德支行	结构性	3,000	2021/1/22	2021/4/28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0%		23.67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3,000	2021/4/29	2021/6/29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0%		15.04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3,900	2021/7/2	2021/8/3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0%		9.92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3,900	2021/8/11	2021/9/13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5%		10.40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4,000	2021/9/15	2021/9/3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5%		4.85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500	2021/2/8	2021/2/22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0%		0.60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900	2021/3/13	2021/3/2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0%		1.69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2,500	2021/3/26	2021/4/22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4.09%		6.10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900	2021/4/2	2021/5/25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9%		3.90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3,300	2021/4/30	2021/5/2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0%		6.29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000	2021/5/31	2021/10/1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3%		11.26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600	2021/6/8	2021/6/29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90%		0.20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000	2021/7/6	2021/10/1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3%		7.92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2,000	2021/8/6	2021/9/17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4%		4.30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3,000	2021/11/25	未赎回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1%	8.85		未到期	是	是	
招商银行 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	300	2021/2/8	2021/2/2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0%		0.31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600	2021/3/13	2021/3/15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00%		0.13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000	2021/3/13	2021/3/2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0%		0.89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000	2021/3/20	2021/4/2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89%		2.51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600	2021/4/1	2021/5/1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4.09%		3.07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700	2021/5/1	2021/5/1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0%		0.75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000	2021/5/31	2021/6/17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9%		1.36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000	2021/6/8	2021/6/29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90%		0.33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4,500	2021/6/9	2021/11/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90%		72.08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2,000	2021/6/9	2021/6/1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0%		-0.79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000	2021/8/6	2021/9/1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4%		1.92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000	2021/8/27	2021/10/19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4%		3.97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6,000	2021/12/31	未赎回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2%	0.45		未到期	是	是	
中信银行 上海分行	结构性	5,000	2021/3/12	2021/6/1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0%		35.75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4,000	2021/5/17	2021/8/1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5%		29.42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4,300	2021/6/15	2021/9/14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5%		32.70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3,000	2021/8/23	2021/11/22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5%		22.06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8,000	2021/9/20	2021/10/2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0%		19.70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2,500	2021/9/20	2021/12/3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5%		20.61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2,000	2021/11/22	2022/2/2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	6.58		未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400	2021/2/27	2021/3/2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2%		0.81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4,800	2021/6/24	2021/9/2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50%		40.64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4,900	2021/6/28	2022/1/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86%	96.90		未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800	2021/6/29	2021/10/11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2%		15.51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800	2021/7/5	2021/9/17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2%		12.05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5,500	2021/7/22	2021/7/2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2%		0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5,500	2021/7/29	2021/11/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90%		11.75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4,400	2021/8/10	2021/10/11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50%		28.00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4,300	2021/8/16	2021/10/15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5%		24.12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3,000	2021/11/23	2022/1/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9%	8.94		未到期	是	是	
汇丰银行 上海分行	结构性	1,957	2021/1/8	2021/2/9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00%		3.56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1,294	2021/2/10	2021/3/9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		1.62	已到期	是	是	
平安银行 上海分行	结构性	1,000	2021/3/11	2021/6/1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0%		8.46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000	2021/6/19	2021/9/17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4.00%		9.96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2,000	2021/6/29	2021/9/2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4.00%		19.92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008	2021/6/10	2021/6/1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35%		0.46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1,010	2021/9/18	2021/10/11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55%		1.64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2,000	2021/9/30	2021/10/11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55%		1.71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3,000	2021/9/30	2021/10/11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55%		2.57	已到期	是	是	
	银行理财	7,000	2021/10/13	2022/4/22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4.20%	66.05		未到期	是	是	
广发证券 张江营业部	收益凭证	10,000	2021/2/26	2021/8/26	募集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3.42%		170.53	已到期	是	是	
	收益凭证	2,500	2021/2/24	2022/2/22	募集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3.46%	73.70		未到期	是	是	
	收益凭证	2,500	2021/3/12	2021/9/9	募集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3.21%		40.02	已到期	是	是	
	收益凭证	3,000	2021/9/13	2021/10/11	募集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2.45%		5.84	已到期	是	是	
	收益凭证	3,000	2021/11/16	2022/2/14	募集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2.83%	10.70		未到期	是	是	
	收益凭证	4,000	2021/12/31	2022/1/13	募集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2.63%	0.29		未到期	是	是	
	收益凭证	6,000	2021/12/31	2022/1/13	募集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2.65%	0.44		未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5,000	2021/1/29	2021/4/28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50%		54.86	已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3,000	2021/2/8	2021/3/18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10%		13.10	已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3,000	2021/3/22	2021/5/27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20%		22.78	已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5,055	2021/4/29	2021/7/29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10%		52.24	已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3,020	2021/6/1	2021/9/2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10%		31.55	已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5,000	2021/7/6	2021/8/12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05%		20.53	已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5,000	2021/8/3	2021/10/11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00%		37.81	已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3,000	2021/8/17	2021/10/19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00%		21.04	已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3,000	2021/9/8	2021/12/8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20%		31.41	已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5,000	2021/10/15	2022/1/11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20%	44.88		未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2,500	2021/10/27	2022/1/4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10%	18.53		未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3,000	2021/11/17	2022/2/15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20%	15.53		未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3,000	2021/12/10	2022/3/9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10%	7.41		未到期	是	是	
安信证券	券商理财	2,000	2021/1/22	2021/4/21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40%		21.46	已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5,000	2021/3/11	2021/6/9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20%		51.78	已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5,000	2021/6/17	2021/9/15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20%		51.78	已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6,000	2021/9/23	2021/12/22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20%		62.83	已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5,000	2021/9/28	2022/3/29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50%	58.56		未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5,000	2021/10/20	2022/1/18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20%	42.00		未到期	是	是	
	券商理财	4,000	2021/10/27	2022/1/25	自有资金	券商	合同约定	4.10%	29.65		未到期	是	是	

中信银行 虹桥支行	结构性	200	2021/3/8	2021/6/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0%		1.36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200	2021/6/21	2021/9/3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0%		1.72	已到期	是	是	
	结构性	200	2021/11/15	2022/2/1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5%	0.79		未到期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4)/(1)
首次公开发行	872,872,000.00	787,742,433.97	710,200,000.00	710,200,000.00	362,690,449.59	51.07	203,361,791.47	28.63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通用 LED 照明驱动芯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首次公开发行	168,900,000.00	168,900,000.00	117,668,521.01	69.67	2022 年 10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智能 LED 照明芯片开发及产业化项	否	首次公开发行	241,300,000.00	241,300,000.00	106,098,165.61	43.97	2022年10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产品研发及工艺升级基金	否	首次公开发行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38,923,762.97	46.31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9月9日，公司将上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1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业务拓展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1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2,000.00万元。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17,500.00万元。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0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晶丰、成都晶丰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研发及工艺升级基金”的实施主体，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办理其他相关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6,306,716	75.17				-556,716	-556,716	45,750,000	73.7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6,306,716	75.17				-556,716	-556,716	45,750,000	73.7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4,626,716	23.74				-556,716	-556,716	14,070,000	22.68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680,000	51.43						31,680,000	51.0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5,293,284	24.83	430,080			556,716	986,796	16,280,080	26.25
1、人民币普通股	15,293,284	24.83	430,080			556,716	986,796	16,280,080	26.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1,600,000	100.00	430,080			0	430,080	62,030,08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实际完成归属登记共计 430,080 股，该部分股票均为普通股，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上市流通，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62,030,080 股。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共 705,716 股，其中，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共 149,000 股，为无限售流通股。2021 年 10 月 14 日，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限售期已满 24 个月，于当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数 705,716 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实际完成归属登记共计 430,080 股。该部分股票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开始上市流通。

项目	2021 年	2021 年同口径
基本每股收益	10.95	11.00
稀释每股收益	10.56	1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0.81	30.96

注：2021 年同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 2021 年不发行股份的情况下计算。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556,716	556,716	0	0	IPO 战略配售	2021-10-14
合计	556,716	556,716	0	0	/	/

注：2020 年 12 月 31 日，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共 149,000 股；2021 年 10 月，解除限售股数 705,716 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21-5-6	35.50	430,080	2021-5-12	430,08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实际完成归属登记共计 430,080 股。该部分股票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开始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8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2021-032）。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0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03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胡黎强	0	16,564,500	26.70	16,564,500	16,564,5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夏风	0	15,115,500	24.37	15,115,500	15,115,5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上海晶哲瑞 企业管理中 心（有限合 伙）	0	13,320,000	21.47	13,320,000	13,320,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4,459	980,600	1.58	0	0	无	0	其他
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50,000	1.21	750,000	75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149,000	705,716	1.1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340,000	0.55	0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114	312,716	0.50	0	0	无	0	其他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71,634	302,634	0.49	0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元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350	260,445	0.42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80,600	人民币普通股		980,600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705,716	人民币普通股		705,716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12,716	人民币普通股		312,716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302,634	人民币普通股		302,63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元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60,445	人民币普通股	260,445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240,075	人民币普通股	240,07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3,173	人民币普通股	233,17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3,573	人民币普通股	223,573
海富通价值优选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8,335	人民币普通股	218,33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胡黎强持有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的股份，并为上海晶哲瑞执行事务合伙人，对上海晶哲瑞实施控制；持有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78%股份。夏风持有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36%股份。此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胡黎强	16,564,500	2022-10-14	0	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夏风	15,115,500	2022-10-14	0	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320,000	2022-10-14	0	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
4	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	2022-10-14	0	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胡黎强持有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的股份，并为上海晶哲瑞执行事务合伙人，对上海晶哲瑞实施控制；持有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78%股份。夏风持有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36%股份。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2019-10-14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配售股票限售期为 24 个月，自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已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上市流通。	

注：2020 年 12 月 31 日，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共 149,000 股；2021 年 10 月，解除限售股数 705,716 股。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705,716	2021-10-14	0	705,716

注：2020 年 12 月 31 日，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共 149,000 股；2021 年 10 月，解除限售股数 705,716 股。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胡黎强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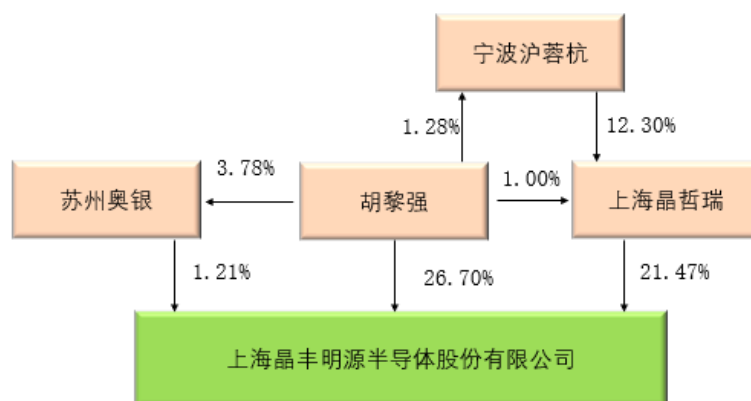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胡黎强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刘洁茜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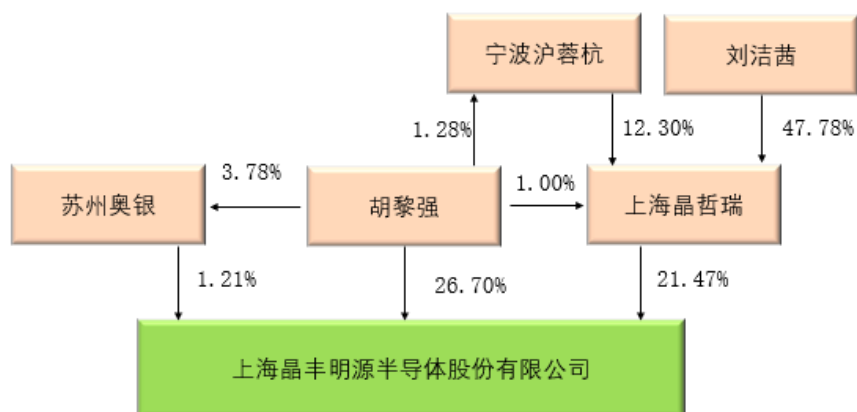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胡黎强	2012-5-4	91310115594787380Q	70	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10082 号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丰明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晶丰明源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晶丰明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Description and Reference. Contains text like '2021 172,870.50 75.10%' and numbered items 1-5.

(4). 其他信息

晶丰明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晶丰明源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5).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晶丰明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晶丰明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6).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晶丰明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晶丰明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晶丰明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30,792,439.84	209,157,415.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83,399,648.91	313,190,055.7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283,126,432.35	289,148,071.39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18,635,234.56	91,377,463.17
预付款项	七、7	378,664,182.58	65,364,595.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8,517,884.40	36,744,998.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390,839,450.51	152,145,096.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60,361,610.34	189,469,883.27
流动资产合计		2,264,336,883.49	1,346,597,579.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7,821,252.36	14,624,082.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73,890,700.00	106,450,300.7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37,120,005.16	27,794,083.3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88,687,344.13	
无形资产	七、26	27,539,584.02	35,212,102.58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78,509,521.99	78,509,521.99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28,647,964.89	2,680,939.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46,096,525.72	14,914,803.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3,785,869.97	807,148.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2,098,768.24	280,992,982.31
资产总计		2,766,435,651.73	1,627,590,561.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03,749,032.69	10,074,997.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6,670,000.00	83,534,570.81
应付账款	七、36	147,948,594.61	184,653,325.8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73,279,895.98	1,655,705.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0,269,904.73	16,137,034.01
应交税费	七、40	25,390,077.36	17,368,227.35
其他应付款	七、41	18,407,944.84	21,613,546.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9,673,965.6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14,544,138.69	9,051,648.79
流动负债合计		769,933,554.50	344,089,056.6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79,080,335.1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018,635.31	3,578,718.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8,446,862.69	3,400,116.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545,833.12	6,978,835.13
负债合计		859,479,387.62	351,067,891.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62,030,080.00	61,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983,770,067.54	951,901,349.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68,993.03	-130,018.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1,015,040.00	30,8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829,972,083.54	214,796,508.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06,956,264.11	1,258,967,839.77
少数股东权益			17,554,830.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06,956,264.11	1,276,522,670.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66,435,651.73	1,627,590,561.92

公司负责人：胡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星辰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星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7,439,503.12	200,422,706.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8,095,407.67	308,782,222.7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292,968,380.07	293,856,648.00
应收款项融资		118,635,234.56	91,377,463.17
预付款项		374,064,394.63	63,754,457.4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8,070,034.18	36,591,590.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80,929,932.29	136,237,284.3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9,315,491.40	187,247,898.63
流动资产合计		2,179,518,377.92	1,318,270,270.8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57,441,055.56	128,037,354.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3,890,700.00	106,450,300.7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919,716.75	27,503,053.4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2,678,026.14	
无形资产		5,836,312.52	10,370,080.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647,964.89	2,680,939.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976,395.57	14,755,365.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8,756.29	807,148.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6,068,927.72	290,604,242.84
资产总计		2,905,587,305.64	1,608,874,513.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3,749,032.69	10,01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670,000.00	83,599,568.31
应付账款		167,005,879.14	183,212,731.5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5,465,508.95	1,442,153.81
应付职工薪酬		27,989,382.00	15,108,657.37
应交税费		25,329,474.45	16,893,661.59
其他应付款		27,273,848.94	25,002,923.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41,763.90	
其他流动负债		112,459,385.33	8,875,074.43
流动负债合计		784,084,275.40	344,144,770.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4,797,555.1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18,635.31	3,578,718.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57,783.42	1,030,752.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973,973.90	4,609,470.87
负债合计		867,058,249.30	348,754,241.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030,080.00	61,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39,454,846.68	954,440,675.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015,040.00	30,800,000.00
未分配利润		806,029,089.66	213,279,597.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38,529,056.34	1,260,120,272.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05,587,305.64	1,608,874,513.73

公司负责人：胡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星辰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星辰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02,348,183.58	1,102,942,313.8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302,348,183.58	1,102,942,313.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58,363,091.68	1,076,997,747.5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198,898,149.94	822,254,708.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8,416,743.64	2,434,151.32
销售费用	七、63	45,924,358.76	32,990,700.79
管理费用	七、64	102,800,696.49	63,785,582.78
研发费用	七、65	298,911,477.87	157,592,799.40
财务费用	七、66	3,411,664.98	-2,060,195.57
其中：利息费用		10,943,782.07	234,774.34
利息收入		8,955,707.11	4,383,071.63

加：其他收益	七、67	22,484,717.60	14,279,373.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7,059,953.20	23,928,995.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97,169.46	537,908.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51,493,477.97	6,887,695.8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28,825.74	-1,295,708.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910,319.86	-2,602,182.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3,241,746.55	67,142,740.2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592,592.92	3,665,165.2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729,004.53	281,776.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0,105,334.94	70,526,128.8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49,268,074.54	775,917.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0,837,260.40	69,750,211.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0,837,260.40	69,750,211.5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7,420,694.85	68,863,250.1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16,565.55	886,961.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299,011.67	105,044.8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9,011.67	105,044.8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9,011.67	105,044.8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9,011.67	105,044.82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1,136,272.07	69,855,256.3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7,719,706.52	68,968,294.9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416,565.55	886,961.3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95	1.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56	1.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胡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星辰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星辰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300,248,630.40	1,098,281,065.4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287,491,070.35	836,308,292.06
税金及附加		7,737,390.58	2,223,587.76
销售费用		45,137,992.00	32,929,312.17
管理费用		93,784,963.22	59,405,658.21
研发费用		266,836,126.48	147,673,503.05
财务费用		3,228,319.50	-1,971,713.5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21,231,587.03	14,075,639.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6,990,852.12	23,904,007.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97,169.46	537,908.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270,310.74	6,849,862.7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387.22	-1,274,561.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10,319.86	-2,602,182.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3,660,585.52	62,665,191.46
加：营业外收入		1,509,928.51	3,651,754.28
减：营业外支出		4,715,492.59	281,776.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0,455,021.44	66,035,169.04
减：所得税费用		55,460,409.08	606,499.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4,994,612.36	65,428,669.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4,994,612.36	65,428,669.4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54,994,612.36	65,428,669.4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58	1.0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21	1.05

公司负责人：胡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星辰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星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74,554,148.93	745,633,695.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7,403.66	1,686,478.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6,274,341.49	21,908,524.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1,285,894.08	769,228,698.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6,581,414.82	602,583,968.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135,438.61	96,043,041.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7,384,496.14	25,006,989.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1,952,710.01	50,549,33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6,054,059.58	774,183,33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231,834.50	-4,954,634.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561,856.63	2,362,096,46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015,724.80	21,278,062.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6,577,581.43	2,383,374,52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121,769.18	33,511,837.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10,225,130.13	2,179,391,46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9,240,892.8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3,346,899.31	2,292,144,190.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769,317.88	91,230,332.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67,84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5,881,020.84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148,860.84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672,344.59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359,139.73	31,041,123.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27,142,158.60	1,732,830.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173,642.92	35,773,953.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24,782.08	-25,773,953.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8,322.36	-1,525,363.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979,412.18	58,976,381.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358,437.07	126,382,055.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337,849.25	185,358,437.07

公司负责人：胡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星辰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星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7,656,722.24	736,473,650.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7,403.66	1,686,478.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86,927.02	28,540,467.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5,001,052.92	766,700,596.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3,431,341.43	601,281,881.0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7,325,561.56	92,555,921.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160,591.07	22,143,781.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930,233.83	49,564,23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1,847,727.89	765,545,81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153,325.03	1,154,778.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91,391,856.63	2,353,896,46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939,864.65	21,253,074.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7,331,721.28	2,375,149,534.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889,849.19	33,309,032.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88,491,979.93	2,264,221,46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2,381,829.12	2,297,530,492.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050,107.84	77,619,042.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67,84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5,881,020.84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148,860.84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672,344.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359,139.73	31,010,260.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40,017.63	1,732,830.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771,501.95	32,743,091.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77,358.89	-22,743,091.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391.92	-1,026,451.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61,184.16	55,004,277.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623,728.37	121,619,450.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984,912.53	176,623,728.37

公司负责人：胡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星辰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星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600,000.00				951,901,349.72		-130,018.64		30,800,000.00		214,796,508.69		1,258,967,839.77	17,554,830.40	1,276,522,670.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600,000.00				951,901,349.72		-130,018.64		30,800,000.00		214,796,508.69		1,258,967,839.77	17,554,830.40	1,276,522,670.17

2021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0,080.00			31,868,717.82		299,011.67		215,040.00		615,175,574.85		647,988,424.34	-17,554,830.40	630,433,593.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9,011.67				677,420,694.85		677,719,706.52	33,416,565.55	711,136,272.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0,080.00			24,254,180.43								24,684,260.43	-50,971,395.95	-26,287,135.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30,080.00			14,837,760.00								15,267,840.00		15,267,84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156,232,511.24								156,232,511.24	6,329,363.04	162,561,874.28

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146,816,090. 81							- 146,816,090.81	- 57,300,758. 99	- 204,116,849.80
(三) 利润分配								215,040.00		- 62,245,120.0 0		-62,030,080.00		-62,030,0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5,040.00		-215,04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030,080.00		-62,030,08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2021 年年度报告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614,537.39							7,614,537.39		7,614,537.39
四、本期末余额	62,030,080.00				983,770,067.54	168,993.03	31,015,040.00		829,972,083.54			1,906,956,264.11		1,906,956,264.11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600,000.00				863,807,994.18		-235,063.46		28,162,388.48		179,370,870.09		1,132,706,189.29		1,132,706,189.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600,000.00			863,807,994.18	-235,063.46	28,162,388.48		179,370,870.09		1,132,706,189.29			1,132,706,189.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093,355.54	105,044.82	2,637,611.52		35,425,638.60		126,261,650.48	17,554,830.40		143,816,480.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5,044.82			68,863,250.12		68,968,294.94	886,961.39		69,855,256.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093,355.54						88,093,355.54	16,667,869.01		104,761,224.55

积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2. 本 期 使 用															
(六) 其 他															
四、 本 期 期 末 余 额	61,600,000.				951,901,349.		-	30,800,000.		214,796,508.		1,258,967,839.	17,554,830.	1,276,522,670.	
	00				72		130,018.	00		69		77	40	17	
							64								

公司负责人：胡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星辰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星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600,000.00				954,440,675.01				30,800,000.00	213,279,597.30	1,260,120,272.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600,000.00				954,440,675.01				30,800,000.00	213,279,597.30	1,260,120,272.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0,080.00				185,014,171.67				215,040.00	592,749,492.36	778,408,784.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4,994,612.36	654,994,612.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0,080.00				177,399,634.28						177,829,714.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30,080.00				14,837,760.00						15,267,84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2,561,874.28						162,561,874.2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5,040.00	-62,245,120.00	-62,030,0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5,040.00	-215,04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030,080.00	-62,030,08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7,614,537.39					7,614,537.39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030,080.00				1,139,454,846.68			31,015,040.00	806,029,089.66	2,038,529,056.34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600,000.00				863,807,994.18				28,162,388.48	181,288,539.36	1,134,858,922.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600,000.00				863,807,994.18				28,162,388.48	181,288,539.36	1,134,858,922.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632,680.83				2,637,611.52	31,991,057.94	125,261,350.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428,669.46	65,428,669.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632,680.83						90,632,680.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0,632,680.83						90,632,680.83
4. 其他											

2021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2,637,611.52	-33,437,611.52	-30,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37,611.52	-2,637,611.5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800,000.00	-30,8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600,000.00				954,440,675.01				30,800,000.00	213,279,597.30	1,260,120,272.31

公司负责人：胡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星辰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星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03.008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胡黎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6810384768，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江路 5005 弄 3 号 9-12 层、2 号 102 单元。

公司前身为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0 月 31 日。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其中自然人胡黎强出资人民币 96.4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48.2%；自然人夏风出资人民币 94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47%；自然人付利军出资人民币 9.6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4.8%。上述注册资本业经上海申洲大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申洲大通（2008）验字第 588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7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 万元人民币，所有股东按照股权比例认缴新增注册资本。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业经上海申洲大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申洲大通（2009）验字第 410 号验资报告。此次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

2012 年 4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自然人胡黎强将其持有的公司 10% 股权转让给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东自然人夏风将其持有的公司 12% 股权转让给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此次股权变更后，股东自然人胡黎强持股比例为 38.20%，股东自然人付利军持股比例为 4.8%，股东自然人夏风持股比例为 35%，股东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22%。

2013 年 5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人民币，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自然人胡黎强认缴 248.3 万元，股东自然人夏风认缴 227.5 万元，股东自然人付利军认缴 31.2 万元，股东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缴 193 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业经上海瑞通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沪瑞通会验字（2013）第 060002 号验资报告。此次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2015 年 1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100 万元人民币，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自然人胡黎强认缴 16.38 万元，股东自然人夏风认缴 14.99 万元，股东自然人付利军认缴 2.03 万元，股东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缴 66.60 万元。此次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100 万元。

2015 年 6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自然人付利军将其持有的公司 2.33%、2% 股权分别转让给股东自然人胡黎强、股东自然人夏风。此次股权变更后，股东自然人胡黎强持股比例为 36.81%，股东自然人夏风持股比例为 33.59%，股东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29.6%。

2016 年 11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以未分配利润 2,224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324 万元，所有股东按照股权比例增加注册资本。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032 号验资报告。此次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324 万元。

根据公司各股东于 2017 年 1 月 6 日签订的《关于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书》，以 2016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将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经审计后的截止 2016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 102,945,816.76 元，折合股本 45,000,000.00 元，其余 57,945,816.76 元作为资本公积。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30 日的全体股东即为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各股东以其原持股比例认购公司股份。2017 年 1 月，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上述整体股改事宜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316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 3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620 万元人民币，由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75 万元、珠海奥拓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45 万元。2017 年 3 月 15 日，珠海奥拓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实际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 其中人民币 45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其余部分为溢价出资计入资本公积; 2017 年 3 月 16 日, 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出资人民币 1,666.5 万元, 其中人民币 75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其余部分为溢价出资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479 号验资报告。此次增资后, 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4,620 万元。

2019 年 3 月,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规定,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670 号文《关于同意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 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540 万股, 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160 万元。此次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651 号验资报告。

2021 年 4 月,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203.008 万元, 由 189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 430,080 股, 截至 2021 年 4 月 23 日, 公司已收到 189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15,267,840.00 元, 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 人民币 430,080 元,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4,837,760.00 元。此次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 12394 号验资报告。

经上述多次增资及股权转让,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03.008 万元。

公司经营范围: 半导体芯片及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研发、销售, 系统集成, 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合并财务报告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Bright Power Semiconductor(Hong Kong)Limited
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成都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信息。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

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16. 合同资产

(7).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8).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

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42. 租赁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依据
软件使用权	5 年	直线法	0%	预计通常使用年限
专用技术	5 年	直线法	0%	预计通常使用年限
专利权	5-10 年	直线法	0%	预计通常使用年限
其他	5 年	直线法	0%	预计通常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预计使用年限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42. 租赁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

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具体原则

(1) 国内销售

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业务人员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向仓储部发出发货指令，仓储部门将产品交付运输，客户在收到产品时签收产品。公司在发出产品并由客户签收后，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确认相关产品销售收入。

(2) 国外销售

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业务人员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向仓储部发出发货指令，仓储部门将产品交付运输并办理产品出口手续。公司在发出产品并办理出口报关手续，且获海关批准后，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确认相关产品销售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

2、确认时点

对于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者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按照应收金额予以计量确认。除此之外的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予以计量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0.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021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42. 租赁(1)。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经公司管理层批准	见其他说明(1)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本附注“三、(XX) 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6,587,056.21
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6,322,777.74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6,322,777.74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预付款项	-372,939.40	-372,939.40
	使用权资产	6,695,717.14	5,409,554.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33,350.34	2,856,745.40
	租赁负债	2,989,427.40	2,179,870.0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9,157,415.29	209,157,415.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3,190,055.78	313,190,055.7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9,148,071.39	289,148,071.39	
应收款项融资	91,377,463.17	91,377,463.17	
预付款项	65,364,595.88	64,991,656.48	-372,939.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744,998.36	36,744,998.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2,145,096.47	152,145,096.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9,469,883.27	189,469,883.27	
流动资产合计	1,346,597,579.61	1,346,224,640.21	-372,939.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624,082.90	14,624,082.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6,450,300.73	106,450,300.7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794,083.31	27,794,083.3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695,717.14	6,695,717.14
无形资产	35,212,102.58	35,212,102.58	
开发支出			
商誉	78,509,521.99	78,509,521.99	
长期待摊费用	2,680,939.20	2,680,939.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14,803.24	14,914,803.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7,148.36	807,148.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0,992,982.31	287,688,699.45	6,695,717.14
资产总计	1,627,590,561.92	1,633,913,339.66	6,322,777.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74,997.50	10,074,997.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3,534,570.81	83,534,570.81	
应付账款	184,653,325.85	184,653,325.8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55,705.89	1,655,705.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137,034.01	16,137,034.01	
应交税费	17,368,227.35	17,368,227.35	
其他应付款	21,613,546.42	21,613,546.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33,350.34	3,333,350.34
其他流动负债	9,051,648.79	9,051,648.79	
流动负债合计	344,089,056.62	347,422,406.96	3,333,350.3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89,427.40	2,989,427.4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78,718.53	3,578,718.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00,116.60	3,400,116.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78,835.13	9,968,262.53	2,989,427.40
负债合计	351,067,891.75	357,390,669.49	6,322,777.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600,000.00	61,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1,901,349.72	951,901,349.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0,018.64	-130,018.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800,000.00	30,8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4,796,508.69	214,796,508.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258,967,839.77	1,258,967,839.77	
少数股东权益	17,554,830.40	17,554,830.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276,522,670.17	1,276,522,670.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1,627,590,561.92	1,633,913,339.66	6,322,777.7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0,422,706.59	200,422,706.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8,782,222.70	308,782,222.7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93,856,648.00	293,856,648.00	
应收款项融资	91,377,463.17	91,377,463.17	
预付款项	63,754,457.40	63,381,518.00	-372,939.40
其他应收款	36,591,590.07	36,591,590.07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6,237,284.33	136,237,284.3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7,247,898.63	187,247,898.63	
流动资产合计	1,318,270,270.89	1,317,897,331.49	-372,939.4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8,037,354.41	128,037,354.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6,450,300.73	106,450,300.7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503,053.40	27,503,053.4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409,554.85	5,409,554.85
无形资产	10,370,080.84	10,370,080.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80,939.20	2,680,939.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55,365.90	14,755,365.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7,148.36	807,148.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0,604,242.84	296,013,797.69	5,409,554.85
资产总计	1,608,874,513.73	1,613,911,129.18	5,036,615.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10,000.00	10,01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3,599,568.31	83,599,568.31	
应付账款	183,212,731.56	183,212,731.5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42,153.81	1,442,153.81	
应付职工薪酬	15,108,657.37	15,108,657.37	
应交税费	16,893,661.59	16,893,661.59	
其他应付款	25,002,923.48	25,002,923.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56,745.40	2,856,745.40
其他流动负债	8,875,074.43	8,875,074.43	
流动负债合计	344,144,770.55	347,001,515.95	2,856,745.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79,870.05	2,179,870.0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78,718.53	3,578,718.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30,752.34	1,030,752.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09,470.87	6,789,340.92	2,179,870.05
负债合计	348,754,241.42	353,790,856.87	5,036,615.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600,000.00	61,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4,440,675.01	954,440,675.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800,000.00	30,800,000.00	
未分配利润	213,279,597.30	213,279,597.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60,120,272.31	1,260,120,272.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08,874,513.73	1,613,911,129.18	5,036,615.4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6%、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5%、16.5%、10%、8.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10
Bright Power Semiconductor (Hong Kong) Limited	16.50、8.25
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0
成都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25
杭州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发布的《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号），公司2021年度满足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有关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条件，2021年度公司按照10%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号）相关政策，子公司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满足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有关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条件：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故2021年度子公司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在获利当年度起，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0	0
银行存款	268,289,668.03	185,358,437.07
其他货币资金	62,502,771.81	23,798,978.22
合计	330,792,439.84	209,157,415.2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454,590.59	23,798,978.22
信用证保证金	2,000,000.00	0
理财产品申购冻结款项	50,000,000.00	0
合计	61,454,590.59	23,798,978.22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3,399,648.91	313,190,055.78
其中：		
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	583,399,648.91	313,190,055.78
合计	583,399,648.91	313,190,055.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半年以内	285,466,968.10
半年至 1 年	280,562.46
1 年以内小计	285,747,530.56
1 至 2 年	0
2 至 3 年	495,199.20
合计	286,242,729.7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6,242,729.76	100.00	3,116,297.41	1.09	283,126,432.35	292,245,601.02	100.00	3,097,529.63	1.06	289,148,071.39
其中：										
按除合并关联方以外的客户-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6,242,729.76	100.00	3,116,297.41	1.09	283,126,432.35	292,245,601.02	100.00	3,097,529.63	1.06	289,148,071.39
合计	286,242,729.76	/	3,116,297.41	/	283,126,432.35	292,245,601.02	/	3,097,529.63	/	289,148,071.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除合并关联方以外的客户-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除合并关联方以外的客户-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6,242,729.76	3,116,297.41	1.09
合计	286,242,729.76	3,116,297.41	1.0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除合并关联方以外的客户-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97,529.63	18,767.78				3,116,297.41
合计	3,097,529.63	18,767.78				3,116,297.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4,691,722.27	12.12	346,917.22
客户二	21,774,564.16	7.61	217,745.64
客户三	13,967,506.45	4.88	139,675.06

客户四	11,865,479.23	4.15	118,654.79
客户五	11,778,872.84	4.11	117,788.73
合计	94,078,144.95	32.87	940,781.44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8,635,234.56	91,377,463.17
合计	118,635,234.56	91,377,463.1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1,377,463.17	1,039,077,943.73	1,011,820,172.34		118,635,234.56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为 439,962,600.33 元。

2、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无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75,337,200.18	99.121	64,949,361.57	99.935
1 至 2 年	3,323,598.82	0.878	39,294.91	0.060
2 至 3 年	3,383.58	0.001	3,000.00	0.005

合计	378,664,182.58	100.00	64,991,656.48	100.00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主要系尚未结算的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136,795,789.29	36.13
供应商二	93,067,994.76	24.58
供应商三	81,639,613.64	21.56
供应商四	25,000,000.00	6.60
供应商五	21,586,122.28	5.70
合计	358,089,519.97	94.5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517,884.40	36,744,998.36
合计	18,517,884.40	36,744,998.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956,224.73
1 年以内小计	15,956,224.73
1 至 2 年	576,049.63
2 至 3 年	2,030,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915.00
4 至 5 年	35,300.00
5 年以上	7,500.00
减: 坏账准备	93,104.96
合计	18,517,884.4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与押金	18,458,519.16	36,883,666.52
其他	152,470.20	102,030.32
合计	18,610,989.36	36,985,696.8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84,698.48		56,000.00	240,698.48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91,593.52			91,593.5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56,000.00	56,000.00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93,104.96			93,104.9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36,929,696.84		56,000.00	36,985,696.84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净变动	-18,318,707.48			-18,318,707.48
本期终止确认			56,000.00	56,000.00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8,610,989.36			18,610,989.36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0,698.48		-91,593.52	-56,000.00		93,104.96
合计	240,698.48		-91,593.52	-56,000.00		93,104.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供应商一	保证金	6,000,000.00	1年以内、2-3年	32.24	30,000.00
往来户一	保证金	5,000,000.00	1年以内	26.87	25,000.00
供应商二	押金	4,921,665.46	1年以内	26.44	24,608.33
供应商三	押金	1,240,629.09	1年以内	6.67	6,203.15
供应商四	押金	238,943.04	1年以内、1-2年	1.28	1,194.72
合计	/	17,401,237.59	/	93.50	87,006.2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135,760.02	81,521.43	24,054,238.59	27,394,879.64	1,392,714.58	26,002,165.06
委托加工物资	217,703,273.27	203,564.03	217,499,709.24	94,698,699.23	341,346.90	94,357,352.33
发出商品	8,681,862.86		8,681,862.86	3,745,937.28		3,745,937.28
产成品	140,731,950.86	128,311.04	140,603,639.82	29,197,520.07	1,157,878.27	28,039,641.80
合计	391,252,847.01	413,396.50	390,839,450.51	155,037,036.22	2,891,939.75	152,145,096.4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92,714.58	138,080.83		1,449,273.98		81,521.43
委托加工物资	341,346.90	307,596.14		445,379.01		203,564.03
产成品	1,157,878.27	1,464,642.89		2,494,210.12		128,311.04
合计	2,891,939.75	1,910,319.86		4,388,863.11		413,396.5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801,025.65	
预缴增值税及其他税金	1,490,144.95	2,221,984.64
债权投资	155,844,024.66	187,247,898.63
预付中介机构费用	2,226,415.08	
合计	160,361,610.34	189,469,883.27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无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汉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624,082.90			3,197,169.46						17,821,252.36	
小计	14,624,082.90			3,197,169.46						17,821,252.36	
合计	14,624,082.90			3,197,169.46						17,821,252.36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173,890,700.00	106,450,300.73
合计	173,890,700.00	106,450,300.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7,120,005.16	27,794,083.3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7,120,005.16	27,794,083.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40,415.24	29,821,230.80	2,447,220.08	1,991,883.44	36,400,749.56

2021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增加金额	2,147,942.04	13,740,568.13			15,888,510.17
(1) 购置	2,147,942.04	13,740,568.13			15,888,510.1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2,369.81	408,768.34			501,138.15
(1) 处置或报废	92,369.81	408,768.34			501,138.15
4. 期末余额	4,195,987.47	43,153,030.59	2,447,220.08	1,991,883.44	51,788,121.5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07,875.74	5,174,559.07	934,649.07	1,489,582.37	8,606,666.25
2. 本期增加金额	396,947.62	5,444,517.99	427,763.06	250,108.46	6,519,337.13
(1) 计提	396,947.62	5,444,517.99	427,763.06	250,108.46	6,519,337.13
3. 本期减少金额	74,624.08	383,262.88			457,886.96
(1) 处置或报废	74,624.08	383,262.88			457,886.96
4. 期末余额	1,330,199.28	10,235,814.18	1,362,412.13	1,739,690.83	14,668,116.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65,788.19	32,917,216.41	1,084,807.95	252,192.61	37,120,005.16
2. 期初账面价值	1,132,539.50	24,646,671.73	1,512,571.01	502,301.07	27,794,083.3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695,717.14	6,695,717.14
2. 本期增加金额	94,158,292.46	94,158,292.46
— 新增租赁	94,158,292.46	94,158,292.4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00,854,009.60	100,854,009.6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2,166,665.47	12,166,665.47
(1) 计提	12,166,665.47	12,166,665.4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166,665.47	12,166,665.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8,687,344.13	88,687,344.13
2. 期初账面价值	6,695,717.14	6,695,717.14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使用权	专用技术	专利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828,875.06	29,538,717.75	10,050,099.82	158,999.96	52,576,692.59
2. 本期增加金额	3,701,776.55		657,820.00		4,359,596.55
(1) 购置	3,701,776.55		657,820.00		4,359,596.5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530,651.61	29,538,717.75	10,707,919.82	158,999.96	56,936,289.1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927,440.87	4,266,046.63	7,019,889.67	151,212.84	17,364,590.01
2. 本期增加金额	4,282,827.13	5,904,785.89	1,836,714.97	7,787.12	12,032,115.11
(1) 计提	4,282,827.13	5,904,785.89	1,836,714.97	7,787.12	12,032,115.1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210,268.00	10,170,832.52	8,856,604.64	158,999.96	29,396,705.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320,383.61	19,367,885.23	1,851,315.18		27,539,584.02
2. 期初账面价值	6,901,434.19	25,272,671.12	3,030,210.15	7,787.12	35,212,102.5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账面原值				
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6,914,740.97			26,914,740.97
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51,594,781.02			51,594,781.02
减值准备				
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合计	78,509,521.99			78,509,521.9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公司并购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资产组包括非流动资产，即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商誉。

上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利用了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23日出具的沃克森国际评报字（2022）第0090号《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包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

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公司并购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资产组包括非流动资产，即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商誉。

上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利用了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23日出具的沃克森国际评报字（2022）第0100号《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包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假设及依据

①.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评估时需根据委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法、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②. 公开市场假设：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③. 国家现行的经济政策方针无重大变化；

④. 未来银行信贷利率、汇率、税率无重大变化；

⑤. 产权持有人所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⑥. 产权持有人所属行业的发展态势稳定，与产权持有人生产经营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经济政策保持稳定。

(2) 关键参数

项目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销售收入增长率 (%)	稳定期销售收入增长率	利润率	税前折现率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2026年 (后续为稳定期)	介于 17.83 至 3.22 之间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1.74%
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2026年 (后续为稳定期)	介于 19.98 至 0.68 之间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4.43%

根据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经营管理层批准的未来收益预测数据，通过分析企业经营情况及其提供的各项历史财务资料，结合企业的现状，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和企业所处的内外部环境状况，分析相关经营风险，判断未来收益预测数据的可靠性，在持续经营和评估假设成立的前提下，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进行预测。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经测试，公司投资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本年度不存在减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680,939.20	28,757,320.65	2,329,416.98	460,877.98	28,647,964.89
合计	2,680,939.20	28,757,320.65	2,329,416.98	460,877.98	28,647,964.89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209,402.37	318,552.73	3,449,282.37	322,031.97
存货跌价准备	413,396.50	41,339.65	2,891,939.75	289,193.98
递延收益	2,018,635.31	201,863.53	3,578,718.53	357,871.85
未结算的商业折扣	93,454,628.94	9,308,979.72	8,864,168.80	883,326.80
未实现内部利润	10,365,643.75	1,036,564.38	1,509,006.23	150,900.62
尚未执行归属的股份支付及研发加计扣除中尚未执行归属的股份支付	338,919,308.43	35,189,225.71	134,297,076.69	12,911,478.02
合计	448,381,015.30	46,096,525.72	154,590,192.37	14,914,803.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1,455,814.45	2,258,424.68	22,195,411.68	2,369,364.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482,426.50	5,748,242.65	9,525,300.73	952,530.07
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4,340,644.38	440,195.36	782,222.70	78,222.27
合计	83,278,885.33	8,446,862.69	32,502,935.11	3,400,116.6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3,785,869.97		3,785,869.97	807,148.36		807,148.36
合计	3,785,869.97		3,785,869.97	807,148.36		807,148.36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93,749,032.69	10,010,000.00
国内信用证	10,000,000.00	
票据贴现		64,997.50
合计	203,749,032.69	10,074,997.5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1,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46,670,000.00	52,034,570.81
合计	46,670,000.00	83,534,570.8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与采购款相关的应付款	147,948,594.61	184,653,325.85
合计	147,948,594.61	184,653,325.8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与销售有关的预收款	173,279,895.98	1,655,705.89
合计	173,279,895.98	1,655,705.8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137,034.01	173,973,122.02	160,724,148.88	29,386,007.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659,145.33	10,775,247.75	883,897.58
三、辞退福利		16,000.00	16,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6,137,034.01	185,648,267.35	171,515,396.63	30,269,904.7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542,824.64	149,151,992.22	136,397,078.25	28,297,738.61
二、职工福利费		9,155,276.62	9,155,276.62	
三、社会保险费	355,511.49	7,056,581.99	6,846,473.04	565,620.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9,019.24	6,127,725.99	5,941,743.45	505,001.78
工伤保险费		145,165.87	131,857.50	13,308.37
生育保险费	36,492.25	587,291.25	576,473.21	47,310.29
其他		196,398.88	196,398.88	
四、住房公积金	238,697.88	7,841,070.39	7,557,120.17	522,648.1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68,200.80	768,200.8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6,137,034.01	173,973,122.02	160,724,148.88	29,386,007.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1,343,125.51	10,484,710.45	858,415.06
失业保险费		316,019.82	290,537.30	25,482.52
合计		11,659,145.33	10,775,247.75	883,897.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155,040.49
企业所得税	21,670,339.29	8,687,016.02
个人所得税	2,972,561.66	1,586,812.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5,145.35	106,207.07
教育费附加	492,031.06	531,035.11
印花税		302,116.09
合计	25,390,077.36	17,368,227.35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8,407,944.84	21,613,546.42
合计	18,407,944.84	21,613,546.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销商保证金	4,757,225.00	2,922,200.96
代扣代缴款项	916,938.15	668,096.44
应付报销款项	2,315,928.49	2,487,126.29
暂收款	2,694,000.00	
构建长期资产款项	723,853.20	5,036,122.73
尚未支付的股权投资款	7,000,000.00	10,500,000.00
合计	18,407,944.84	21,613,546.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尚未支付的股权投资款	7,000,000.00	尚未达到支付条件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	经销商保证金
佛山市盈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经销商保证金
深圳市创锐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经销商保证金
苏州市合创美电子有限公司	200,000.00	经销商保证金
合计	7,85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673,965.60	3,333,350.34
合计	9,673,965.60	3,333,350.34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结算的商业折扣	93,454,628.94	8,864,168.79
与合同负债相关的税金	21,089,509.75	187,480.00
合计	114,544,138.69	9,051,648.7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87,824,228.19	3,070,748.54

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8,743,893.07	-81,321.14
合计	79,080,335.12	2,989,427.40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578,718.53		1,560,083.22	2,018,635.31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78,718.53		1,560,083.22	2,018,635.3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营业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补助 金额	外收入 金额		变 动		
半导体创业平台建设项目	571,956.97			493,606.35		78,350.62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精度调光调色智能LED驱动芯片	2,646,761.56			706,476.87		1,940,284.69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专利试点企业	360,000.00			3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78,718.53			1,560,083.22		2,018,635.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1,600,000.00	430,080.00				430,080.00	62,030,08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55,950,137.12	50,367,442.94	146,816,090.81	759,501,489.25
其他资本公积	95,951,212.60	163,847,048.63	35,529,682.94	224,268,578.29
合计	951,901,349.72	214,214,491.57	182,345,773.75	983,770,067.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2021年11月，公司以20,411.68万元收购控股子公司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49%股权，将收购对价与收购时该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故股本溢价减少146,816,090.81元。

（2）2021年度，公司在实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0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1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过程中，按授予日股票价格计算的股份支付成本分摊计入本年度资本公积，故其他资本公积增加156,232,511.24元。

（3）2021年4月，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其中430,080股已于报告期完成归属，激励对象实际出资额与认缴股本差额计入股本溢价，故增加股本溢价14,837,760.00元；同时，已归属股份在等待期内已累计确认的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故减少其他资本公积35,529,682.94元，增加股本溢价35,529,682.94元。

（4）2021年4月，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以激励对象实际归属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公允价格，将股票公允价值超过等待期内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差额所形成的可抵减所得税费用的金额计入其他资本公积，故增加其他资本公积7,614,537.39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018.64	299,011.67				299,011.67		168,993.0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0,018.64	299,011.67				299,011.67		168,993.0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0,018.64	299,011.67				299,011.67		168,993.0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800,000.00	215,040.00		31,015,040.00
合计	30,800,000.00	215,040.00		31,015,04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法定盈余公积达到股本金额的50%时不再提取，故2021年提取 215,040.00元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4,796,508.69	179,370,870.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4,796,508.69	179,370,870.0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7,420,694.85	68,863,250.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5,040.00	2,637,611.5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2,030,080.00	30,8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29,972,083.54	214,796,508.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01,876,485.47	1,198,898,149.94	1,102,713,018.47	822,171,744.16
其他业务	471,698.11		229,295.36	82,964.70
合计	2,302,348,183.58	1,198,898,149.94	1,102,942,313.83	822,254,708.8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通用 LED 照明驱动芯片	1,057,575,457.85
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	1,063,531,449.20
其他芯片产品	180,769,578.42
其他	471,698.11
合计	2,302,348,183.5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2,225,591,368.69
外销	76,756,814.89
合计	2,302,348,183.5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2,302,348,183.58
合计	2,302,348,183.58
合计	2,302,348,183.58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2,302,348,183.58	1,102,942,313.83
合计	2,302,348,183.58	1,102,942,313.83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51,780.27	254,497.73
教育费附加	5,398,829.60	1,272,422.20
印花税	1,266,133.77	907,231.39
合计	8,416,743.64	2,434,151.3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939,520.84	15,276,550.81
业务招待费	3,120,297.22	2,332,476.07
业务宣传费	1,045,903.97	458,468.44
租赁费	1,088,763.36	676,144.45
办公费用	2,446,986.02	1,708,241.32
其他	686,027.35	156,680.58
股份支付	14,596,860.00	12,382,139.12
合计	45,924,358.76	32,990,700.79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摊销及折旧	4,219,490.73	2,530,918.85
咨询服务费	8,818,796.26	6,756,407.19
职工薪酬	46,371,436.85	25,696,451.11
租赁费	7,302,320.05	3,511,393.26
办公费用	7,150,086.79	3,935,298.37
其他	5,641,228.98	4,176,295.66
股份支付	23,297,336.83	17,178,818.34
合计	102,800,696.49	63,785,582.78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6,718,321.12	61,150,564.31
测试开发费用	52,124,788.67	31,614,451.23
物料费用	5,400,690.63	3,756,060.49
股份支付	124,667,677.45	61,071,723.37
合计	298,911,477.87	157,592,799.4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943,782.07	234,774.3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447,162.60	
利息收入	-8,955,707.11	-4,383,071.63
汇兑损益	774,163.17	1,558,444.68
其他	649,426.85	529,657.04
合计	3,411,664.98	-2,060,195.5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2,484,717.60	14,279,373.63
合计	22,484,717.60	14,279,373.63

其他说明：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专项扶持资金	9,994,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质量发展政策专项基金	5,157,300.00		与收益相关
高精度调光调色智能 LED 驱动芯片	4,156,476.87	803,238.44	与资产及收益相关
安商育商补贴	1,231,8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专利试点企业	600,000.00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半导体创业平台建设项目	493,606.35	1,757,857.34	与资产及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208,089.38	289,803.42	与收益相关
新区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专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企事业专利工作示范单位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	100,000.00	41,125.00	与收益相关
集成电路资助经费	81,225.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开发扶持资金	75,200.00		与收益相关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资助费	7,02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高新技术转化成果项目		9,816,000.00	与收益相关
鼓励产业链协同联动补贴		606,500.00	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经济发展财政扶持资金		142,8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项目		237,32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小微企业贷款贴息		89,500.00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75,229.4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2,484,717.60	14,279,373.63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97,169.46	537,908.06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260,605.54	2,113,024.7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618,904.70	21,278,062.50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983,273.50	
合计	47,059,953.20	23,928,995.27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36,352.20	-2,637,604.9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权益工具投资	47,957,125.77	9,525,300.73
合计	51,493,477.97	6,887,695.82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767.78	1,125,793.9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7,593.52	169,914.58
合计	-128,825.74	1,295,708.48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910,319.86	2,602,182.2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910,319.86	2,602,182.2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386,662.76	
其他	1,592,592.92	278,502.52	1,592,592.92
合计	1,592,592.92	3,665,165.28	1,592,592.92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669,400.00	88,707.97	2,669,4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04,129.17	118,875.09	504,129.17
搬迁费用	1,302,520.24		1,302,520.24
其他	252,955.12	74,193.64	252,955.12
合计	4,729,004.53	281,776.70	4,729,004.5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5,406,626.42	13,160,437.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138,551.88	-12,384,520.25
合计	49,268,074.54	775,917.3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60,105,334.9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6,010,533.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527,265.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52,804.2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19,716.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0,483.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26,093.9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3,734.4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15,540,796.28
所得税费用	49,268,074.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8,955,707.11	4,383,071.63
政府补贴	20,924,634.38	15,613,251.61
收到保证金及押金	33,700,000.00	1,912,200.96
暂收款	2,694,000.00	
合计	66,274,341.49	21,908,524.2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支出	8,013,125.37	5,332,010.86
管理费用支出	23,260,361.42	17,505,860.09
研发费用支出	39,266,144.86	26,922,495.33
支付保证金	38,330,225.00	
其他	3,082,853.36	788,966.73
合计	111,952,710.01	50,549,333.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投资保证金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发行费用		1,732,830.19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2,226,415.08	
租赁款项支出	20,798,893.72	
支付收购少数股权款项	204,116,849.80	
合计	227,142,158.60	1,732,830.1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0,837,260.40	69,750,211.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10,319.86	2,602,182.26
信用减值损失	-128,825.74	1,295,708.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19,337.13	2,952,501.04
使用权资产摊销	12,166,665.47	
无形资产摊销	12,032,115.11	8,331,015.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29,416.98	927,886.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0,877.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251.19	118,875.0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493,477.97	-6,887,695.8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42,041.20	1,760,137.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059,953.20	-23,928,995.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181,722.48	-12,969,386.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46,746.09	580,839.3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6,215,810.79	-36,048,719.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4,076,121.73	-173,036,451.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4,637,840.72	68,964,577.97
其他	162,561,874.28	90,632,68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231,834.50	-4,954,634.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9,337,849.25	185,358,437.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5,358,437.07	126,382,055.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979,412.18	58,976,381.56

注：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其他为股份支付费用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9,337,849.25	185,358,437.0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9,337,849.25	185,358,437.07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337,849.25	185,358,437.0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1,454,590.59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国内信用证保证金及理财产品申购冻结款项
合计	61,454,590.59	

其他说明：

其中 11,454,590.59 元受限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国内信用证保证金，50,000,000.00 元受限于理财产品申购冻结款项。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7,271,682.35
其中：美元	7,291,750.74	6.3757	46,490,015.19
港币	956,050.83	0.8176	781,667.16
美元	2,341,474.54	6.3757	14,928,539.22
应收账款	-	-	14,928,539.22
其中：美元	2,341,474.54	6.3757	14,928,539.22
应付账款	-	-	17,908,037.47
其中：美元	2,808,795.50	6.3757	17,908,037.47

其他应付款	-	-	7,682.97
其中：美元	1,205.04	6.3757	7,682.97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半导体创业平台建设项目	1,710,100.00	递延收益	493,606.35
高精度调光调色智能 LED 驱动芯片	3,000,000.00	递延收益	706,476.87
高新技术专项扶持资金	9,994,000.00	其他收益	9,994,000.00
高质量发展政策专项基金	5,157,300.00	其他收益	5,157,300.00
安商育商补贴	1,231,800.00	其他收益	1,231,800.00
新区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专项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上海市企事业专利工作示范单位	180,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0
集成电路资助经费	81,225.00	其他收益	81,225.00
收到开发扶持资金	75,200.00	其他收益	75,200.00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资助费	7,020.00	其他收益	7,020.00
高精度调光调色智能 LED 驱动芯片	3,450,000.00	其他收益	3,450,000.00
上海市专利试点企业	6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
个税返还	208,089.38	其他收益	208,089.38
专利资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的子公司明细如下：

设立日期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注册地	出资人	持股比例	备注
2021 年 7 月	杭州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5000 万	200 万	杭州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100%	尚未完成出资
2021 年 7 月	成都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5000 万	200 万	成都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100%	尚未完成出资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Bright Power Semiconductor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RMS 05-15, 13A/F SOUTH TOWER WORLD FINANCE CTR HARBOUR CITY 17 CANTON RD TST KLN HONG KONG	销售	100.00		新设
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498 号 14 幢 22301-1715 座	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收购
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C 楼	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收购
杭州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杭州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联创街 188 号 5 幢 101 室、102 室	研发及销售	100.00		新设
成都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成都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五街 200 号 3 号楼 B 区 8 楼	研发及销售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204,116,849.8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04,116,849.8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7,300,758.99
差额	146,816,090.8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46,816,090.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汉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龙东大道3000号1幢A楼1002	生产销售	13.06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汉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汉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4,450,452.52	79,367,438.76
非流动资产	6,479,854.58	708,578.86
资产合计	120,930,307.10	80,076,017.62
流动负债	45,659,034.86	29,285,369.1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5,659,034.86	29,285,369.1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5,271,272.24	50,790,648.5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830,428.16	6,633,258.70
调整事项	7,990,824.20	7,990,824.20
—商誉	7,990,824.20	7,990,824.2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821,252.36	14,624,082.9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3,435,455.72	82,464,326.31
净利润	24,480,623.74	4,118,744.7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480,623.74	4,118,744.7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适用 不适用**4、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每次发货都需要经过财务总监和销售副总审批后才能正式发货。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

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外币流动资产和外币流动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港币	合计	美元	港币	合计
货币资金	46,490,015.19	781,667.16	47,271,682.35	27,805,129.78	70,143.81	27,875,273.59
应收账款	14,928,539.22		14,928,539.22	5,493,255.96		5,493,255.96
预付款项	7,636,197.44		7,636,197.44	3,403,048.94		3,403,048.94
应付款项	17,908,037.47		17,908,037.47	2,569,232.75		2,569,232.75
其他应付款	7,682.97		7,682.97	1,633,339.07		1,633,339.07
合计	86,970,472.29	781,667.16	87,752,139.45	40,904,006.50	70,143.81	40,974,150.31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3,399,648.91		583,399,648.9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3,399,648.91		583,399,648.91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		583,399,648.91		583,399,648.91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18,635,234.56	118,635,234.56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3,890,700.00	173,890,7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73,890,700.00	173,890,700.00
(3) 衍生金融投资				
(4) 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83,399,648.91	292,525,934.56	875,925,583.47
(八)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按照预期收益率进行公允价值测算依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权益工具投资，公司聘请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结果，确认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应收款项融资为一年内到期的商业票据，其剩余期限较短、票面金额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夏风	其他
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沪蓉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湖杉投资（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苏仁宏	其他
冯震远	其他

洪志良	其他
赵歆晟	其他
刘秋风	其他
周占荣	其他
李宁	其他
孙顺根	其他
汪星辰	其他

其他说明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关联方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以及与该等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前述关联自然人（独立董事除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汉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71,609.6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胡黎强、刘洁茜	2,780.00	2014/12/15	2023/7/19	否
胡黎强、刘洁茜	20,000.00	2019/12/23	2024/12/23	否
胡黎强、刘洁茜	1,000.00	2017/7/24	2023/7/19	否
胡黎强、刘洁茜	13,800.00	2018/3/20	2024/3/20	否
胡黎强、刘洁茜	10,000.00	2021/1/26	注 1	否
胡黎强、刘洁茜	11,000.00	2021/10/29	注 2	否

注：

- 1、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 2、保证人向银行连带保证晶丰明源按时支付担保债务，并保证一经要求立即向银行支付担保债务，且保证责任不应超过最高债务。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60.21	605.8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汉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34,700.00	4,347.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98,3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30,08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9,2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1)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0 年 1 月 20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 36 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11 名激励对象授予 225.96 万股限制性股票。

上述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归属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对应的归属比例分别为 20%、20%、30%、30%。

2020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确定以 2020 年 8 月 19 日为授予日，以 35.5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6 名激励对象授予 27.20 万股限制性股票。

2021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1 年 1 月 19 日为授予日，以 35.5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47 名激励对象授予 28.7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尚有 0.05 万股未授出，预留权益失效。

上述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归属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对应的归属比例分别为 30%、30%、40%。

2021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与《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等议案，因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首次授予对象离职，取消其激励对象资格，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25.96 万股调整为 215.04 万股，作废 10.92 万股。同时，确定以 2021 年 5 月 12 日为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 430,080 股，归属的股权激励对象人数为 189 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607,700 份。

(2) 2020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0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0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0 年 8 月 19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80.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8 名激励对象授予 63.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上述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归属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对应的归属比例分别为 30%、30%、40%。

2021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2020年第二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0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1年7月29日为授予日，以79.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62名激励对象授予11.38万股限制性股票。

上述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36个月。归属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对应的归属比例分别为50%、5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1,000份。

(3)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1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1年4月7日为首次授予日，以87.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4名激励对象授予62.18万股限制性股票。

上述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归属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48个月，对应的归属比例分别为20%、20%、30%、30%。

2021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2020年第二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87.00元/股调整为86.00元/股。

2021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1年11月11日为授予日，以86.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8名激励对象授予8.18万股限制性股票。

上述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归属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对应的归属比例分别为30%、30%、4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43,100份。

(4) 2021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1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1年7月29日为首次授予日，以168.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6名激励对象授予35.52万股限制性股票。

2021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1年11月11日为授予日，以168.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0名激励对象授予4.02万股限制性股票。

上述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归属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对应的归属比例分别为30%、30%、4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2021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79,800份。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授予日收盘价确定限制性股票的每股股份支付费用。
------------------	--------------------------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激励对象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44,325,866.7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62,561,874.28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未发生股份支付修改、终止的情况。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271,795,166.88 元，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68,167,433.45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48,120,32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半年以内	295,286,801.82
半年至 1 年	280,562.46
1 年以内小计	295,567,364.2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495,199.20
合计	296,062,563.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6,062,563.48	100.00	3,094,183.41	1.05	292,968,380.07	296,953,396.75	100.00	3,096,748.75	1.04	293,856,648.00
合计	296,062,563.48	100.00	3,094,183.41	/	292,968,380.07	296,953,396.75	100.00	3,096,748.75	/	293,856,648.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关联方-性质组合	24,062,464.94	120,312.32	0.50
除合并关联方以外的客户-账龄组合	272,000,098.54	2,973,871.09	1.09
合计	296,062,563.48	3,094,183.4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96,748.75		-2,565.34			3,094,183.41
合计	3,096,748.75		-2,565.34			3,094,183.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4,691,722.27	11.72	346,917.22
客户二	24,062,464.94	8.13	120,312.32
客户三	21,774,564.16	7.35	217,745.64
客户四	13,967,506.45	4.72	139,675.06
客户五	11,865,479.23	4.01	118,654.79
合计	106,361,737.05	35.93	943,305.03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8,070,034.18	36,591,590.07
合计	28,070,034.18	36,591,590.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年以内小计	25,689,206.62
1至2年	443,168.01
2至3年	2,030,000.00
3年以上	
3至4年	5,915.00

4 至 5 年	35,300.00
5 年以上	7,500.00
坏账准备	-141,055.45
合计	28,070,034.1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与押金	18,194,428.54	36,750,784.90
往来款	10,016,661.09	
其他		24,682.50
合计	28,211,089.63	36,775,467.4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83,877.33			183,877.33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42,821.88			42,821.8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41,055.45			141,055.4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36,775,467.40			36,775,467.40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净变动	-8,564,377.77			-8,564,377.77
期末余额	28,211,089.63			28,211,089.63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3,877.33		-42,821.88			141,055.45
合计	183,877.33		-42,821.88			141,055.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供应商一	保证金	6,000,000.00	1 年以内、2-3 年	21.27	30,000.00
往来户一	往来款	5,169,320.89	1 年以内	18.32	25,846.60
往来户二	保证金	5,000,000.00	1 年以内	17.72	25,000.00
供应商二	押金	4,921,665.46	1 年以内	17.45	24,608.33
往来户三	往来款	4,705,895.00	1 年以内	16.68	23,529.48
合计	/	25,796,881.35	/	91.44	128,984.41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9,619,803.20		339,619,803.20	113,413,271.51		113,413,271.5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7,821,252.36		17,821,252.36	14,624,082.90		14,624,082.90
合计	357,441,055.56		357,441,055.56	128,037,354.41		128,037,354.4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Bright Power Semiconductor (Hong Kong) Limited	330,975.00	1,755,691.31		2,086,666.31		
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41,600,000.00			41,600,000.00		
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71,482,296.51	218,296,546.31		289,778,842.82		
杭州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2,922,349.68		2,922,349.68		
成都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3,231,944.39		3,231,944.39		
合计	113,413,271.51	226,206,531.69		339,619,803.2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无											
二、联营企业											
上海汉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624,082.90			3,197,169.46						17,821,252.36	
小计	14,624,082.90			3,197,169.46						17,821,252.36	
合计	14,624,082.90			3,197,169.46						17,821,252.36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99,776,932.29	1,287,491,070.35	1,098,051,770.06	836,225,327.36
其他业务	471,698.11		229,295.36	82,964.70
合计	2,300,248,630.40	1,287,491,070.35	1,098,281,065.42	836,308,292.0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通用 LED 照明驱动芯片	1,053,499,897.60
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	1,077,438,247.48
其他芯片产品	168,838,787.21
其他	471,698.1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2,231,206,973.88
外销	69,041,656.5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2,300,248,630.40
合计	2,300,248,630.40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或取得报关单时，公司确认收入实现。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97,169.46	537,908.06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260,605.54	2,113,024.7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549,803.62	21,253,074.63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983,273.50	
合计	46,990,852.12	23,904,007.4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484,717.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	91,095,656.17	

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36,411.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0,897,387.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39,208.68	
合计	98,907,365.6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24	10.95	1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22	9.35	9.0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胡黎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2月23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